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本次董事会。

公司董事长梅群先生、总经理高振坤先生、总会计师冯智梅女士、副总会计师吕晓洁女士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年度财务报告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3 年度本公司按照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6,013,728.53 元，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4,971,043.75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955,091,139.32 元，减去 2012 年度利润分配已向全体股东派发的现金红利 325,658,875.75 元，2013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2,240,474,948.35 元。公司拟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股本数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 元（含税）。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目 录

一、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4
二、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5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7
四、董事会报告	9
五、重要事项	21
六、股份及股东变动情况	25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28
八、公司治理	34
九、内部控制	37
十、财务会计报告	38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138

一、释义及重大风险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控股股东、同仁堂集团	指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本公司	指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报告期	指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书中详细描述公司面临的政策风险、市场风险等，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详见本年度报告“董事会报告”等有关章节中关于公司面临风险的描述。

二、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简称：同仁堂
公司英文名称：BEIJING TONGRENTANG CO., LTD
英文简称：TRT

(二) 公司法定代表人：梅群

(三) 公司董事会秘书：贾泽涛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李泉琳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兴隆街 52 号
联系电话：010-67020018
传 真：010-67020018
电子信箱：jiazetao@tongrentang.com
liquanlin@tongrentang.com

(四) 公司注册地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南路 8 号
邮 政 编 码：100176
公司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兴隆街 52 号、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 42 号
邮 政 编 码：100062
公 司 网 址：<http://www.tongrentang.com>
电 子 信 箱：tongrentang@tongrentang.com

(五) 公司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六)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同仁堂
股票代码：600085

(七)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注册变更。
首次注册情况的相关查询索引：公司首次注册情况详见 2011 年年度报告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八)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5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王涛 温凯婷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188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王东梅 黄传照

持续督导的期间：2012 年 12 月 18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三、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13 年	201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1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8,714,647,401.68	7,516,760,679.82	7,504,031,977.53	15.94	6,123,614,640.28	6,108,383,711.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6,013,728.53	570,060,702.14	570,056,218.42	15.08	438,109,515.38	438,066,654.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3,345,695.08	553,507,060.62	553,506,023.02	14.42	408,676,375.11	408,641,874.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6,398,667.36	873,429,171.97	873,968,414.52	-22.56	546,420,518.95	544,905,320.56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1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017,972,105.22	3,979,634,128.76	3,978,833,688.65	26.09	3,479,908,983.43	3,476,849,965.80
总资产	11,911,900,010.52	9,688,207,261.85	9,667,926,574.47	22.95	7,346,771,432.72	7,329,899,385.53

(二) 主要财务数据

	2013 年	201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1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503	0.438	0.438	14.84	0.336	0.336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487	0.438	0.438	11.19	0.336	0.3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485	0.425	0.425	14.12	0.314	0.3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4.91	15.55	15.56	下降 0.64 个百分点	13.02	13.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4.39	15.10	15.10	下降 0.71 个百分点	12.15	12.16

(三)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791,163.93	-593,908.84	-879,131.4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81,639.64	17,231.84	75,246,419.14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1,980,732.8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695,771.77	-	-

政府补助	32,117,962.98	28,453,987.41	11,231,308.6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87,388.39	-717,200.54	-1,745,820.9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49,100.77	-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40,777,420.34	27,160,109.87	85,833,508.25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6,177,271.81	4,245,574.56	1,513,902.0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4,600,148.53	22,914,535.31	84,319,606.21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11,932,115.08	6,360,893.79	54,886,465.9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2,668,033.45	16,553,641.52	29,433,140.27

四、董事会报告

(一) 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8,714,647,401.68	7,516,760,679.82	15.94
营业成本	4,978,569,156.44	4,217,587,111.65	18.04
销售费用	1,580,392,489.76	1,404,933,264.23	12.49
管理费用	779,988,501.98	678,659,756.04	14.93
财务费用	26,514,357.45	8,517,384.36	211.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6,398,667.36	873,429,171.97	-22.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433,820.93	-237,592,465.03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4,252,226.00	927,766,673.23	11.48
研发支出	48,684,984.90	42,355,595.76	14.94

1、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

2013 年，在中央积极创新的宏观调控下，国内经济获得稳中向好的发展。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成立，机构改革与职能转变并举，更加注重宏观管理与资源的优化配置。医药行业不仅在 2013 年迎来了医改纵深推进的阶段，也在卫计委的统一部署下，启动了反商业贿赂行动，对于净化市场环境、建立良好的行业秩序起到重要推动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探索以夯实基础保证发展、以管理转型推进发展的经营思路，扎实开展各项工作，在经营中勤于思考敢于尝试，在管理中强化规范提升效率，在生产中严格把关确保质量。2013 年，面对政策导向下的市场消费格局调整，高端产品需求下降的不利因素，在公司全员的共同努力下，全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5.94%，营业利润同比增长 20.42%，实现年度经营目标。

(1) 营销情况

2013 年，公司依照董事会的战略部署，以落实管理转型为契机，统筹安排，精耕细作，合理调整结构，科学分配资源，深挖品种潜能，积极开拓市场，灵活有序的开展营销工作。

适时调整机构，确保执行到位——经营团队在报告期内依托管理转型，及时转变思路调整组织机构，将销售体系的搭建与销售区域充分融合，目的是促进营销人员和经销商无缝对接，确保营销措施落实到位，并以此为基础设计相匹配的品种运作方案，经品种委员会分析确定后予以落实，打造人员、区域、品种的立体营销体系，并实现三者间的有机结合与动态平衡，同时也有力促进了下沉营销到终端的拓展，为公司产品进一步打开终端市场、提升经营质量与服务质量，奠定了基础。

深入分析品种，优化渠道布局——经营队伍继续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深入分析品种特性，探索品种梯队与市场区域的最佳结合点，在充分发挥品种群优势的基础上，选择适合长期发展的单品种，制定相应的发展规划目标，以保证销售规模递增；经营单位还与生产、配送单位保持有效沟通，合理制定各品种、各区域的铺货计划，既与生产、配送相匹配，又及时把握好对医疗、终端、渠道等不同层次、不同地域的供货安排，保证了品种供应，进而保障了产品销售上量。

细化考核指标，发掘队伍潜力——经营队伍从解放思想、管理转型的角度出发，进一步探讨考核体系的合理性，对于业务完成情况既考核指标，也关注品种，既考虑市场的拓展情况，也考察经营秩序的维护管理情况，内部强化沟通意识，外部增强服务意识，同时

提升了责权利考核机制的可执行性，有力调动队伍的积极性。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执行现款销售、应收账款季末清零的销售政策不动摇，经营团队通过与经销商加强沟通、增强对渠道掌控力度，以维护渠道良好经营秩序，保证经营质量与资产质量不放松。各类品种运行情况正常，其中大品种整体销售情况稳定，重点二线品种继续保持两位数增长。营销分公司不断加强经验积累与分析总结，潜心研究与实践潜力品种的市场拓展，并对重点品种如巴戟天寡糖胶囊制定有针对性的营销策略，包括编制临床手册为产品做好理论支撑，择机开展区域型经销商推广会等，与经销商形成良好互动，为产品的下一步推广提供有力支持。报告期内，巴戟天寡糖胶囊已在 11 个省市初步实现上市销售，为后续推广积累宝贵经验。

2013 年，卫计委正式成立，体现国家对于医药行业实施宏观管控、优化资源配置的意图，而各项医改政策的继续落实也标志着医改进入深水阶段。公司一方面紧跟政策比对自身优势，密切关注市场变化做好对接，另一方面积极参与多个省市药品的招标与物价备案工作，争取更多医疗市场空间。报告期内，北京社区医疗销售整体稳定，体现了较高的市场认同度。

（2）科研工作情况

2013 年，科研部门以公司管理转型的发展思路为指引，继续在新品研发、优化工艺、改进设备等方面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技术支撑。报告期内，六类新药清脑宣窍滴丸二期临床研究工作已顺利完成，并已启动三期临床研究；八类新药坤宝片已结束全部研究工作，目前处于注册申报阶段；六类新药参丹活血胶囊已正式启动四期临床研究工作。濒危动物原材料替代性研究工作也在持续进行中，为公司做好长期品种规划提供保障；科研部门积极配合经营团队，通过开展产品培训、组织专项品种研讨会等形式，提高业务人员对公司产品的认知，并以研讨会专业报告的形式充分展现公司产品的优势与特点，助推营销工作的顺利开展。此外，科研人员对部分自动化生产线控制体系的改进、提取设备的技术改造，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为公司提升产品品质和提高质量控制水平提供关键技术支持。

（3）各项管理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以科技创新推动产业进步，以管理转型促进思路拓展，实现向科技要效益、以管理促发展。2013 年，公司为提高劳产率、有效控制人工成本，继续大力推动机械化生产的进程，其中散剂灌装机的成功引入，有力提升了该剂型的机械化生产水平，目前该条生产线已进入试产阶段，为今后实现散剂整体机械化生产奠定良好基础。对于大蜜丸、小蜜丸的机械化包装减少手工程序，公司也取得一定突破。通过借鉴先进经验，公司合作开发针对蜜丸剂型的包装设备，目前均已进入调试阶段，为缓解生产压力、提高产品质量又添助力。

药品质量管理部门通过派出管理人员到各生产基地现场交流，进一步细化质量指标，完善质量考核体系，贯彻落实公司质量目标责任制。工业基地继续加紧做好新版 GMP 的认证工作，通过修订文件、完善质量手册、落实软硬件改造，为迎接认证做好充分准备。报告期内，公司南分厂口服液车间顺利通过新版 GMP 认证。针对 2013 年内的几起质量报道事件，公司药品质量管理部门与生产基地高度重视，积极配合来自药监管理部门的各专项检查、突击检查，所涉及产品、原材料全部符合国家质量标准。此外，公司多个剂型、几十个品种和批次的产品接受药监部门的抽查，合格率 100%。

公司在报告期内继续落实对所属子公司的规范化、程序化、常态化管理，对于新成立或纳入控制范围时间尚短的子公司，重点协助其完善内控体系，强化治理制度的确立与品牌使用的规范。公司在 2013 年加强对子公司的巡视检查，通过召开子公司董事会、股东会规范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明确子公司经营定位，落实其年度经营目标。

报告期内，各子公司整体运营情况良好，继续实现营业收入与利润的双增长。

2013 年，公司着力推进品牌保护长效机制的建设。根据控股股东对品牌使用与管理的整体规划，公司制定《商标使用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与细化商标使用与管理的具体措施；公司将品牌保护与管理向上游延伸，与供应商履行商标授权备案程序，巩固品牌保护的基础。为及时应对冒用公司名义发生的虚假违法广告事件，公司设立专门小组，与各地工商、药监系统和媒体保持有效沟通，保障公司与消费者合法权益免受侵害。报告期内，在工商、公安系统的大力支持下，公司品牌部门与有关单位、部室协调运作，对数宗冒用公司名义的造假案件及时做出处理，有力维护了公司品牌。

报告期内，公司遵照董事会的战略部署，以切实提升经营、资产、产品、服务四个质量为核心，坚持做好夯实基础，稳步推进管理转型，积极倡导开拓思路，紧密团结共促发展，圆满的完成各项年度经营目标。2014 年，公司将继续以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引，以“规范、创新、突破”为发展手段，解放思想，攻坚克难，扎实推进各项经营管理工作，促进企业的管理转型和思想转型，继续提升综合管控能力、市场驾驭能力、科技创新能力和防御风险能力，实现公司健康、持续的发展。

2、重点项目情况的分析

(1) 收入情况

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公司 2013 年实现营业收入 87.15 亿元，同比增长 15.94%。公司经营团队依托管理转型，拓宽思路，融合品种特色与市场需求，发挥品牌品种优势，进一步完善考核体系，激发队伍工作潜能，克服高价产品销售放缓的困难，努力推动产品销售上量；商业零售平台面对高端产品消费动能受到抑制的不利局面，从提升服务质量、开展特色营销入手，应对销售结构性变化带来的影响。

以实物销售为主的公司产品收入影响因素分析

2013 年，公司从管理转型着手，继续优化经营管理模式，通过对产品架构的合理搭建，对营销手段的有效运用，维护了经营渠道的良好秩序，品种整体运行情况稳定；同时，继续发挥商业平台的优势，及时做好产品结构调整以应对高端产品销售下降带来的不利影响，确保整体经营持续稳定。

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公司前五名主要产品经销商销售金额为 94,606.23 万元，占公司销售总额的 10.86%。

(2) 成本情况

成本分析表

单位：人民币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医药工业	原材料	1,831,068,425.80	65.41	1,511,435,556.63	66.43	21.15	原材料成本上升
	人工	392,751,720.14	14.03	248,910,206.08	10.94	57.79	人工成本上升
	燃料及动力	57,387,100.95	2.05	41,409,193.33	1.82	38.59	能源耗费增加
	制造费用	518,163,530.98	18.51	473,475,446.84	20.81	9.44	
医药商业	采购成本	2,664,575,708.03	100	2,370,338,127.20	100	12.41	采购成本上升

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前五名主要原料供应商采购金额为 67,196.42 万元，占公司采购总额的 9.93%。

(3) 费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增减%
1	销售费用	1,580,392,489.76	1,404,933,264.23	12.49
2	管理费用	779,988,501.98	678,659,756.04	14.93
3	财务费用	26,514,357.45	8,517,384.36	211.30
4	所得税费用	229,108,144.29	197,856,869.88	15.79

说明：

1、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 12.49%，主要由于本期职工薪酬增长及销售投入增加所致。

2、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 14.93%，主要由于本期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3、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是同仁堂科技期末外币存款产生的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4、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 15.79%，主要由于本期应纳税所得额增加所致。

(4) 利润表其他项目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增减%
1	资产减值损失	3,211,656.23	90,252,044.81	-96.44
2	投资收益	3,884,734.29	7,752,897.19	-49.89

说明：

1、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减少 96.44%，主要是资产状况逐步优化，故本期资产减值损失减少。

2、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 49.89%，主要是子公司之联营合营企业经营业绩下滑所致。

(5)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支出	48,684,984.90
本期资本化研发支出	
研发支出合计	48,684,984.90
研发支出总额占净资产比例 (%)	0.62
研发支出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56

说明：本表所示费用化研发支出，仅为列示在财务报表管理费用科目中的支出金额，不包括其他研发投入。

(6) 现金流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6,398,667.36	873,429,171.97	-22.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433,820.93	-237,592,465.03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4,252,226.00	927,766,673.23	11.4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47,132,352.82	1,560,313,398.38	-20.07

说明：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下降 22.56%，主要是本期购买商品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下降，主要是本期工程项目投入较大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长 11.48%，主要是子公司同仁堂科技、同仁堂国药募集资金所致。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比上年同期下降 20.07%，主要是本期经营活动、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所致。

(7) 其它

①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构成、利润来源未发生重大变动。

②公司前期融资、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4 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2.05 亿元，全部可转债于 2012 年 12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于本报告期结束前，公司已获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所需全部审批文件，并已进入开工状态。公司将按照募集说明书及董事会制定的资金使用计划，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落实。

③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2013 年，公司遵照董事会的既定部署，以提升四个质量为核心，扎实推进管理转型，坚持规范化运作，持续专注主业，稳扎稳打的开展了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在经营层和全体员工共同努力下，公司业绩继续实现健康、平稳增长，顺利达成年度经营目标。

3、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医药工业	524,607.86	279,937.08	46.64	17.02	23.04	减少 2.61 个百分点
医药商业	393,092.48	266,457.57	32.22	15.77	12.41	增加 2.03 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地区分类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国内	818,739.71	18.58
海外	48,051.69	-11.32

4、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2013 年末	占总资产比例%	2012 年末	占总资产比例%	较上年末增减%
1	货币资金	4,938,260,983.80	41.46	3,640,928,630.98	37.58	35.63
2	应收票据	128,737,836.06	1.08	189,828,146.07	1.96	-32.18
3	应收账款	471,142,607.90	3.96	324,198,262.07	3.35	45.33

4	在建工程	263,516,926.08	2.21	155,184,819.83	1.60	69.81
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225,123.84	0.38	13,350,392.57	0.14	238.76
6	预收款项	351,224,491.93	2.95	586,176,733.04	6.05	-40.08
7	应付股利	8,492,971.39	0.07	6,530,331.11	0.07	30.05
8	其他应付款	487,757,467.46	4.09	364,687,943.84	3.76	33.75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8,000,000.00	0.08	-
10	专项应付款	10,694,800.00	0.09	5,694,800.00	0.06	87.80
11	资本公积	1,084,632,297.67	9.11	380,898,764.54	3.93	184.76

说明：

1、货币资金比期初增加 35.63%，主要是子公司同仁堂科技配售股份及同仁堂国药发行上市所致。

2、应收票据比期初减少 32.18%，主要是本公司期末未到期银行承兑票据减少所致。

3、应收账款比期初增加 45.33%，主要是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应收经销商款项增加所致。

4、在建工程比期初增加 69.81%，主要是本公司大兴生物医药基地工程和子公司亳州项目增加投入所致。

5、其他非流动资产比期初增加 238.76%，主要是本公司及下属公司预付土地出让金所致。

6、预收账款比期初减少 40.08%，主要是本公司前期收到的预付货款相应的货物已发出所致。

7、应付股利比期初增加 30.05%，主要是子公司应付其他股东的股利增加所致。

8、其他应付款比期初增加 33.75%，主要是合并范围变化及下属公司往来款增加所致。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比期初减少，主要是子公司下属企业北京同仁堂广州药业连锁有限公司支付购房款所致。

10、专项应付款比期初增加 87.80%，主要是本公司及子公司同仁堂科技收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拨款所致。

11、资本公积比期初增长 184.76%，主要是子公司同仁堂科技配售股份及同仁堂国药发行上市所致。

5、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一家以传统中成药生产和销售为主的老字号企业。公司使用的品牌“同仁堂”创建于清康熙八年（1669年），供奉御药 188 年。公司恪守“炮制虽繁必不敢省人工，品味虽贵必不敢减物力”的堂训，依靠质量和信誉树立良好的口碑，公司产品以“配方独特、选料上乘、工艺精湛、疗效显著”而闻名海内外，成为中国中药著名品牌，品牌优势十分显著，行业地位突出。

公司历经上市十余年的成长与发展，目前已形成以中成药生产制造为核心，具备中药材种植、中药材贸易、现代医药物流配送、药品销售的较为完善的产业链条。公司业务向上游种植基地延伸以及下游的药品零售平台延展，不仅充分运用了品牌优势，持续扩大公司的影响力，也在各个重要环节为公司的生产经营严格把关。公司生产工艺成熟，并注重新技术的研发和创新；近年来公司自主研发的生产线，不仅帮助公司有效节约了成本，提高劳产率，也加快了机械化生产的步伐，助推公司在现代制药的道路上更进一步。

公司药品剂型齐备，品种丰富，拥有丸剂、片剂、酒剂、散剂等 28 个剂型 800 余种药品注册名号。其中公司的名牌产品例如安宫牛黄丸、同仁大活络丸、同仁牛黄清心丸、牛黄解毒片等为大众广泛熟知和认可，品牌、质量优势突出，市场占有率明显。

公司通过“金字塔”人才工程储备人才力量，组建了一支具备高素质、具有专业水平的职工队伍，各类专业人才均活跃在公司关键经营管理岗位的一线。公司还通过“师承教育”方式，推动中医诊疗技术和中药技术的传承。

公司坚持“以义为上，义利共生”的经营理念，在生产经营工作中要求“术业有专攻”；注重品牌的维护与品牌文化的弘扬，持续推动人才队伍的建设，充分运用研发来提升工艺水平并开拓新的产品领域，确保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持久发展并历久弥新。

6、投资情况分析

(1) 报告期内投资情况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2,957.74 万元，比期初 3,671.36 万元下降 19.44%。

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比例
北京同仁堂（保宁）株式会社	药品销售	51%
北京同仁堂（泰国）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	49%
北京同仁堂（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等	60%
北京同仁堂（印尼）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等	50%
北京同仁堂（泰文隆）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等	51%
北京同仁堂福建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等	49%
北京同仁堂（亳州）中药材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中药材仓储、物流	40%
中投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信用担保	1%
北京同仁堂望京中医诊所（有限合伙）	医疗服务	90%

(2) 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投资理财项目。

(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①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尚未使用资金用途与去向
2012 年	可转换公司债券	120,500	9,291.66	11,701.66	108,798.34	支付发行费用、募投项目
合计	-	120,500	9,291.66	11,701.66	108,798.34	-

本报告期内，公司支付有关发行费用 485 万元，目前尚有 9 万元发行费用未支付；对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5 日，完成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7,492.12 万元，此外共支付项目前期投入及工程款 1,314.54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入 8,806.66 万元。

②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年度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大兴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117,596.00	8,806.66	8,806.66	否	7.49%
合计	-	117,596.00	8,806.66	8,806.66	-	-

续:

承诺项目名称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计划进度与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变更程序
大兴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2,797.00	尚未产生收益	尚未产生收益	审批标准趋严致公司修改设计方案	无
合计	42,797.00	-	-	-	-

说明: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六届董事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7,492.12 万元,该置换已于 2013 年 3 月 5 日完成;公司以募集资金支付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等有关发行费用 485 万元;以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 1,314.54 万元;累计投资额 8,806.66 万元。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已准备按照工程设计方案展开施工工作,但由于政府主管部门提高了对厂区雨水排水系统设计的要求,公司不得不对原设计方案依照新要求进行调整,加之北京市加强污染治理、实行严格生态保护,也促使公司对原有方案进行再论证。因此,工程项目图纸设计及施工方案在时间上出现延期。募集资金申请延期的事项已获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在获取项目所需全部审批文件后立即开始施工,在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合规且保证工程质量的前提下,预计全部工程可于 2015 年底前竣工。

③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未发生变更

(4)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①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科技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市场挂牌上市,注册资本 64,039.20 万元,本公司所持股份占其总股本的 46.85%。同仁堂科技公司主要业务范围是医药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制造、销售中成药及生物制剂,产品以颗粒剂、水蜜丸剂、片剂和软胶囊剂四种剂型为主,主要产品有六味地黄丸、牛黄解毒片、感冒清热颗粒和感冒软胶囊等。

报告期内同仁堂科技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91,074.91 万元,同比增长 19.34%;营业利润 56,843.47 万元,同比增长 20.46%;净利润 50,316.35 万元,同比增长 25.93%;期末总资产 514,819.12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较好利润水平,是由于报告期内合理摆布品种结构、积极推动营销及子公司贡献所致。

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国药)于 2013 年 5 月 7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创业板发行上市,股本为 41,500.00 万港元,主要在海外发展分销网络以及制造销售中药产品。本公司对同仁堂国药的直接持股比例为 33.91%,本公司下属同仁堂科技对同仁堂国药的持股比例为 38.38%。2013 年同仁堂国药实现营业收入 49,177.19 万元,同比增长 34.60%,营业利润 20,771.75 万元,同比增长 28.57%,净利润 18,212.88 万元,同比增长 39.22%,期末总资产 110,863.29 万元。报告期内,市场销售势头良好,增长较快。

②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0,825 万元,其中本公司投资占 51.98%,主要经营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生化药品,投资管理等。2013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99,412.97 万元,同比增长 15.20%;营业利润 31,554.37 万元,同比增长 15.76%;净利润 23,650.36 万元,同比增长 14.98%;期末总资产 226,746.08 万元。

报告期内平稳增长。

(5)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年度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同仁堂科技大兴项目	108,800.00	6.64%	142.25	7,219.00	尚未产生收益
同仁堂科技亳州项目	18,500.00	44.37%	4,688.55	8,209.00	尚未产生收益
合计	127,300.00	-	4830.80	15,428.00	-

(二) 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1、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2013 年，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完善中医药事业发展政策和机制”，再次将中医药放在党和国家改革发展全局的战略高度来安排部署，体现了党和国家对中医药事业发展的更加重视。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提出的宏观、中观、微观——“三观”互动的中医药工作新机制，中医药医疗、保健、科研、教育、产业、文化——“六位一体”全面协调发展新格局，也反映中医药的发展正处于历史性战略机遇期。对于医药企业而言，要牢牢把握企业定位，紧跟深化医改、机构调整、管理转型、解放思想、开拓创新的新形势，准确研判环境、科学调整结构，应对改革中市场变化带来的新挑战。

报告期内，随着国家卫生计生委的成立标志着医改的进一步深化，也体现了政府注重宏观管理、依法行政、综合监管，注重资源优化配置的意图。医改在健全全民医保体系、巩固完善基本药物制度、推进公立医院改革等多个方面持续推进，多措并举不仅促进行业格局调整，也将进一步引导资源向优势、优质企业集中。企业需要做好自身定位，精准对接政策要求，充分发挥自身优势，才能切实把握变革中的发展机会。

2、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面临的机遇：报告期内，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完善中医药事业发展政策和机制”，再次强调并肯定了中医药在国家发展战略中的地位；近年来，政府和社会各界对中医药事业的扶持力度不断加大，中医药文化普及范围更趋广泛，“治未病”工程让中医惠及更多群众，中医药在提升人民健康事业中的服务能力继续增强，群众对于中医药认可程度不断提高。中医药老字号企业紧跟改革的步伐，在变化的市场环境中积极寻觅发展良机。对于资质良好、基础扎实、资源丰富的优势企业而言，准确研判环境变化、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及时把握市场方向能够赢得更多发展机会。

公司面临的挑战：报告期内，政府强调继续深化医改，“建立最严格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制度”。公司不仅需要紧跟改革的步伐，及时应对行业变革引起的市场需求变化，更需要通过对自身产业链的完善、产品与服务质量的提升，强化自身的规范运作，来迎接更为严格的监督管理；加之政策对于药品价格管制仍然持续，因此药品销售仍将在一定程度上受到制约；随着大众对于中医药认可度的提升，群众对中医药提供服务的需求多样化发展，从而进一步提高了对服务质量的要求。

在改革的引领下，公司也将面临新环境、新起点：面对不断深化医改、监管持续严格的市场，公司将详细研读政策、严谨分析行业趋势、深入了解市场需求，继续对营销模式做出有益探索，依托转型持续优化内部管理，加强沟通合理安排生产经营计划，鼓励技术创新带动产业升级，坚持公司文化建设并不断丰富文化内涵，继续发挥商业终端的品牌效应，稳扎稳打的实现公司的健康、持久发展。

3、新年度的经营计划

2014 年，是医改继续深化的一年，也是中医药事业的机遇之年。公司将在深化改革的新环境中，按照董事会的部署，坚持以改革为引领解放思想促进转型，坚持专业化发展以科研创新增强企业竞争力，坚持规范化经营以坚实的基础迎接新的发展阶段。

(1) 筹划品种，研究政策拓市场

应对市场变化，公司将持续跟进政策走向，梳理品种特性并细化品种规划，围绕市场需求建设品种梯队，发挥品种群优势，促进品种销售上规模；营销工作中，继续创新思维贴近市场，将产品特性与地域特点有机结合，采用差异化、有针对性的营销措施，发掘市场空间，提升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2) 统筹规划，联动机制增效率

公司将继续按照规范化的发展要求，加强各单位、各职能部门的协调安排，建立健全联动机制，优化管理提升效率，实现管理生产各环节的高效衔接；同时，继续推进技术创新和科研进步，积极推动科研成果市场转化，通过推广机械化生产提高劳产率，有效控制成本确保利润水平。

(3) 管理转型，解放思想促发展

近年来，经营层与全体员工上下一心、精诚团结，通过夯实基础、稳扎稳打的经营管理实现了公司的稳步发展。面对新形势、新环境，公司将继续抓好基础管理，开拓思路促进转型，从品牌、质量、人员、内控等多个方面完善公司的管理体系与考核体系，通过企业文化的建设提高思想认识，依托转型提升企业软实力。

2014 年，公司将围绕“规范、创新、突破”的发展思路，提高认识促进转型，扎实推进各项经营管理工作，严格遵守行业政策的各项标准与规范把好产品质量关，发挥自身优势创新思维紧跟市场做营销，健全管理体系完善考核制度激发队伍能动性，增强培训强化品牌意识维护品牌不松懈，努力提升经营、资产、产品、服务四个质量，实现公司稳定、持续、健康的发展。

4、资金需求及筹措

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4 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20,500 万元（含发行费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117,596 万元，全部用于公司大兴生产基地项目。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投项目投入资金 8,806.66 万元。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与股东大会授权，规范募集资金的审批与使用程序，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并严格规范施工，确保工程质量。

5、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分析与应对

(1) 政策风险

随着医改的持续推进，涉及医药行业的各项改革措施也将陆续执行到位，医药行业反腐工作也在不断深入的过程中。对于医药企业而言，不仅要面对政策执行带来的行业格局调整，也要考虑到在市场秩序净化的过程中需求的变化。此外，政策导向下的药品价格管制仍将持续，对于企业的品种摆布与成本管理提出更高要求。

公司将紧跟政策规的要求，加紧软硬件的配套与完善；及时做好市场需求的信息反馈，应对变化灵活调整；充分发挥品牌、品种优势，不断推进医疗市场的开发工作；加强与各地药监、工商、物价等部门的沟通，实现经营工作的顺利开展。

(2) 原材料风险

中药原材料价格整体仍呈上移趋势，且国外医药产业对于中药原材料的需求增加，也导致部分原材料出现短缺的现象；地理性的差异与气候变化等因素，也导致了中药原材料质量出现差异。中药原材料种植环节缺乏标准管理，导致原材料的有效成分含量以及洁净程度可能出现问题。

公司将持续跟踪中药原材料市场的价格走势，充分做好政策、资金、气候、突发事件等导致价格波动的因素分析，适时调整原材料采购策略，合理配置原材料库存结构；公司还将持续推进对于濒危物种原材料的替代性研究，有效发挥种植基地的储备功能，为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开展提供保障；公司将下大力气，进一步提高硬件设施水平，把中药原材料质量的检验检测作为质量控制工作的重要环节。

（3）市场风险

医药行业在政策的引领和扶持下，仍处在行业整合与产业调整的阶段，规模化发展必将形成产业集中度提升、行业准入门槛继续提高的格局；未来一段时期内，政策仍将引导药品消费向医疗领域集中，全民医保体系的加快健全也将促进医疗市场的扩容。随着国民对于健康的关注持续深入，对于医药企业提供多样化服务的能力也提出更高要求；而高端产品的消费动能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也考验企业及时转变思路、调整结构、拉动需求的能力。

公司将持续研读政策并把握市场脉络，将公司的品种、品牌优势与市场有效对接，发挥商业平台作用提升服务质量，继续推进下沉营销到终端拉动需求，优化品种架构推动销售，同时紧跟政策努力提升医疗市场的销售规模。

（4）国内外经济环境的影响

2013 年，国内经济整体平稳增长。国民消费动能虽有上升，但在政策引导下的消费格局调整，令公司必须及时应对调整结构；而原材料、动力能源、人力等成本的上涨，也要求公司必须在管理转型中寻求最优资源配置架构，提升市场开拓能力。此外，国外经济体仍在复苏过程中，公司还需时时关注环境变化以及人民币汇率波动情况，及时应对以降低不利影响。

（三）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四）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1、现金分红政策制定与执行

公司注重对股东的长期、稳定回报，悉心听取各方投资者的合理建议，关注来自中小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公司已在章程中明确表述了现金分红政策，对于现金分红比例、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并对独立董事在修订现金分红政策的决策程序中应当行使的权力予以明确规定。

报告期内，经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在规定时间内对全体股东实施了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的利润分配方案。该项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刊登于 2013 年 8 月 5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2、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方案

单位：人民币元

分红年度	每 10 股	每 10 股派	每 10 股转	现金分红的数额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
------	--------	---------	---------	---------	----------	----------

	送红股 数（股）	息数（含 税）	增数（股）	（含税）	中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率（%）
2013 年	-	2.0	-	262,219,460.60	656,013,728.53	39.97
2012 年	-	2.5	-	325,658,875.75	570,060,702.14	57.13
2011 年	-	1.5	-	195,309,854.25	438,109,515.38	44.58

（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1、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公司披露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披露网址 www.sse.com.cn。

2、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公司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并以“控制污染，节能降耗，保护环境，遵纪守法，持续改善，追求卓越”为环境管理方针，不断完善环境管理体系。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主要有废气、废水和固体废物。公司及子公司的污水排放均达到污水排放标准；废气排放方面，公司通过安装脱硫除尘器，确保每年环保大气污染物排放环保监测均符合北京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固体废物处理方面，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对可回收利用的废纸箱、打包带、炉渣实行回收利用；不可回收利用垃圾交由当地有资质的环卫单位统一处理；危险废弃物由各单位每年统一上交至北京市具有相关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公司设备采购均选择低噪音、节能型，对噪声较大的设备建设适当的隔音罩、隔音房或隔音墙确保厂界噪声达到环保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增加在环保方面的投入，并对部分污水处理站与锅炉脱硫除尘器进行改造，确保排放符合标准。公司将持续加强对环境保护的管理，及时做好设备设施的更新改造，同时也将在生产过程中完善工艺、提高技术含量，尽可能降低损耗，切实履行社会责任。

五、重要事项

(一)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质疑事项。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占用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四) 报告期内，公司无企业合并事项。

(五)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

(六) 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方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	交易金额 (万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	结算方式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	原材料的价格由双方在不超过市场价格 的范围内协商确定。同仁堂集团（含其 附属公司）不得以高于其向任何独立的 第三方销售相同产品的价格或市场每季 度平均价格（以两者较低为准）作为向 同仁堂股份公司供应原材料的价格。	市 场 价	44,089.46	6.51	现 金
北京同仁堂药材参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477.00	1.70	
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				1,505.56	0.22	
北京同仁堂生物制品开发有限公司				351.97	0.05	
北京同仁堂化妆品有限公司				54.23	0.01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同仁堂股份公司按照对其他独立第三方 销售产品的价格给予同仁堂集团（含其 附属公司）及其它关联方。	市 场 价	10,629.14	1.25	现 金
北京同仁堂药材参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35.71	0.18	
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				309.62	0.04	
北京同仁堂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47.26	0.01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98	-	
北京中研同仁堂医药研发有限公司				8.26	-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持续性：

①购货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已逐步构建起自己的原材料采购渠道，建立了自有的药材种植基地，原材料采购的独立性日渐加强，原材料采购网络不断完善。由于同仁堂集团在行业内具备多年采购原材料的成熟渠道和稳定供应商，对于一些紧缺或贵重及政府管制原材料的采购相对具有优势；此外本公司下属同仁堂商业公司为药品零售企业，今后同仁堂集团其他附属企业亦将借助本公司商业零售平台进行销售。因而本公司与同仁堂集团发生采购的关联交易仍将持续，但严格遵循市场公平定价原则，实际交易价格与市价不存在较大差异，对公司无不良影响，亦不影响公司独立性。该项关联交易已经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6 月 25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公司预计该项关联交易年发生额度的议案已经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2 年 5 月 26 日的《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②销售发生的关联交易：虽然目前本公司已具备独立的销售系统，但由于同仁堂集团拥有部分医疗服务平台，为扩大本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部分销售借助同仁堂集团的销售平台完成。此类关联交易均严格按照给予第三者价格进行定价，实际交易价格与市价不存在较大差异，充分体现公平原则。此类关联交易在今后的一定期间内仍将持续发生，对公司独立性不构成影响。该项关联交易已经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6 月 25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③根据本公司上市之初与集团公司签订的《土地租赁协议》及 2007 年 4 月 26 日签订的补充协议，2013 年 2 月 28 日续签的《商标使用许可协议》，2013 年 4 月 2 日续签的《仓储保管合同》，以及 2013 年子公司同仁堂商业与同仁堂集团公司签订的《房屋使用协议》，本公司支付集团公司以下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依 据
土地租金	5,534,895.34	5,534,895.34	协议约定
商标使用费	2,881,700.00	2,881,700.00	协议约定
仓储费	8,821,000.00	8,821,000.00	协议约定
房屋租赁	366,000.00	366,000.00	协议约定

报告期内上述交易主要内容（包括价格、数量、付款方式等）均按照协议约定执行，未发生显著变化。上述交易除《房屋使用协议》外在今后还将持续发生，并且根据协议约定，集团公司可参考市场情况提高费用标准，但年增长幅度不得超过 10%。本公司于 2013 年 2 月 28 日与集团公司继续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协议》，于同年 4 月 2 日与集团公司续签《仓储保管合同》，前述两项协议主要条款未发生变化。

- 2、报告期内，公司无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3、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无重大共同投资事项。
- 4、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托管、承包、租赁事项，亦无担保事项或其他重大合同发生。

（八）承诺履行情况

1、控股股东关于锁定持有股份的承诺

同仁堂集团承诺，其所持本公司的 719,308,540 股流通股，于 2011 年 11 月 30 日自愿锁定承诺期满。自 2011 年 12 月 1 日起继续自愿锁定三年，至 2014 年 11 月 30 日。若在承诺锁定期间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使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事项，上述锁定股份数量也作相应调整。

报告期内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严格履行上述承诺。

2、控股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4 日发行 12.05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控股股东同仁堂集团为保证本公司在市场上竞争地位的独立、完整，避免同业竞争的利益冲突，进一步承诺如下：

“在本公司为发行人第一大股东或对发行人拥有实质控制权期间，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主导产品、主营业务相同或相类似且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将督促其所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及实际受其或其所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控制的企业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主导产品、主营业务相同或相类似且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或活动；鉴于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北京同仁堂化妆品有限公司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成立并持续经营的企业，本公司争取在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尽快解决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北京同仁堂化妆品有限公司与发行人存在的业务相似性问题。

本公司一贯并将继续公允地对待各下属企业，并不会利用作为控股股东的地位或利用这种地位获得的信息，作出不利于发行人而有利于其它公司的决定或判断。”

报告期内，同仁堂集团严格遵守上述承诺。

(九) 报告期内，公司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的审计机构，并聘任其担任公司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具体报酬情况如下

类 别		2013 年	2012 年
财务审计费用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230 万元	230 万元
内控审计费用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80 万元	80 万元
合计		310 万元	310 万元

说明：本公司负担审计期间的住宿费、差旅费。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为本公司连续十七年提供财务审计服务。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注册会计师王涛连续 2 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注册会计师温凯婷已连续 4 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十) 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发生受中国证监会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二)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1、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396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4 日公开发行了 1,205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120,500 万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发字[2012]31 号文同意，公司 12.05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2 年 12 月 18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同仁转债”，债券代码“110022”。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为 117,596 万元，将全部用于公司大兴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名）	1,091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公司转债未设担保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结算参与人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国工商银行)	153,666,000	14.68%
结算参与人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国银行)	138,277,000	13.21%
结算参与人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7,099,000	9.27%
结算参与人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国建设银行)	87,856,000	8.39%
华商动态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1,460,000	6.82%
益民创新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3,828,000	4.19%
结算参与人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9,701,000	3.79%
结算参与人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交通银行)	38,921,000	3.72%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	2.87%
结算参与人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00	2.67%

3、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同仁转债	120,500	15,792.70	-	-	104,707.30

4、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报告期转股额(元)	157,927,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9,031,608
累计转股数(股)	9,031,608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0.69
尚未转股额(元)	1,047,073,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86.89

5、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13年8月9日	17.47	2013年8月5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同时 刊登在上交所网站	根据2012年度分红派息实施方案调整转股价格
截止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17.47

6、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公司各方面经营情况稳定，资产结构合理，负债情况无明显变化，资信情况良好。公司通过执行稳健的经营策略与合理的销售政策，为日常经营获取稳定的经营性现金流量。公司年度的经营增长，可为公司未来年度支付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偿付债券提供稳定、充足的资金。

(十三) 公司未有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六、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数量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小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302,065,695	100	-	-	-	9,031,608	9,031,608	1,311,097,303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小计	1,302,065,695	100	-	-	-	9,031,608	9,031,608	1,311,097,303	100
三、股份总数	1,302,065,695	100	-	-	-	9,031,608	9,031,608	1,311,097,303	100

(1)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同仁转债，于 2013 年 6 月 5 日起进入转股期。截至报告期末，共有 157,927,000 元同仁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转股数为 9,031,608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69%。

(2)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受可转债转股影响，基本每股收益减少 0.001 元；加权平均每股净资产增加 0.035 元。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公司无限售股份。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万张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元/张）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可转换公司债券	2012 年 12 月 4 日	100	1,205	2012 年 12 月 18 日	1,205	2017 年 12 月 4 日

注 1：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利率如下：

第一年 0.50%，第二年 0.70%，第三年 1.30%，第四年 1.70%，第五年 2.00%。

除上述可转换公司债券外，截止本报告期末至前三年，公司未有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2、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4 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20,500 万元，并于 2013 年 6 月 5 日进入转股期，截至 2013 年末，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 104,707.30 万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86.89%。公司 2013 年底资产负债率为 34.21%。在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业绩继续实现平稳增长，整体资产构成并无明显变动。公司经营性现金流继续保持合理水平，为公司后续支付可转债利息提供充分保障。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1、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名)	70,960	年度报告披露前第五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名)	82,78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4.86	719,308,540	0	0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其他	1.75	22,988,812	-4,210,886	0	未知
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4	12,259,447	-14,740,553	0	未知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团体分红-018L-FH001 沪	其他	0.89	11,649,525	7,840,905	0	未知
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8	10,209,526	2,208,533	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道琼斯 88 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6	9,999,948	6,400,124	0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其他	0.67	8,800,000	100,000	0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七组合	其他	0.62	8,112,822		0	未知
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0	7,907,896		0	未知
嘉实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6	7,402,598		0	未知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19,308,540	人民币普通股	719,308,54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22,988,812	人民币普通股	22,988,812			
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259,447	人民币普通股	12,259,447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团体分红-018L-FH001 沪	11,649,525	人民币普通股	11,649,525			
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209,526	人民币普通股	10,209,526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道琼斯 88 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9,999,948	人民币普通股	9,999,948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8,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800,00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七组合	8,112,822	人民币普通股	8,112,822			

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7,907,896	人民币普通股	7,907,896
嘉实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402,598	人民币普通股	7,402,59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报告期末持有股份 719,308,540 股，无质押或冻结情况，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与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由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中国建设银行—银华—道琼斯 88 精选证券投资基金与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七组合由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除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外的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股东单位名称：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梅群

成立日期：1992 年 8 月 17 日

组织机构代码：101461180

注册资本：40,044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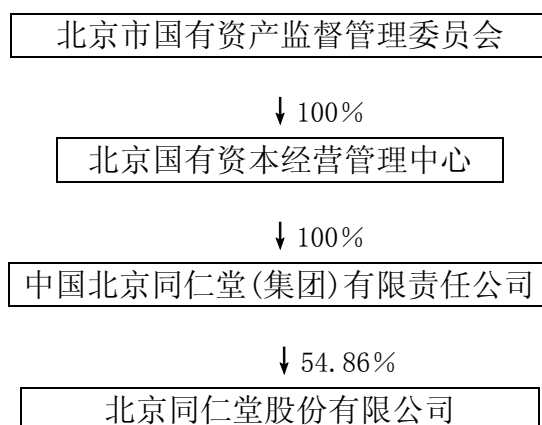
股权结构：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投资及投资管理；加工、制造中成药及中药饮片；销售中药材、中成药及中药饮片；货物储运、药膳餐饮（仅限分公司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同仁堂集团坚持“以现代中药为核心，发展生命健康产业，成为国际知名的现代中药集团”的发展战略，以“做长、做强、做大”为方针，以创新引领、科技兴企为己任，通过全力打造首都中医药产业的龙头企业，实现健康、和谐、跨越式发展。报告期内，实现合并营业收入 130.5 亿元人民币（未经审计），实现利润 18.5 亿元人民币（未经审计）。

同仁堂集团持有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0.74% 股份。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	年末持股	年内变动	变动原因	税前薪酬(万元)
梅群	董事长	男	57	2012.05.25—2015.05.24	93242	93242	0	——	—
殷顺海	董事	男	60	2012.05.25—2015.05.24	116550	116550	0	——	—
丁永玲	副董事长	女	50	2012.05.25—2015.05.24	0	0	0	——	—
顾海鸥	董事	男	48	2012.05.25—2015.05.24	0	0	0	——	—
张荣寰	董事	男	35	2012.05.25—2015.05.24	0	0	0	——	—
高振坤	董事、总经理	男	50	2012.05.25—2015.05.24	0	0	0	——	127
冯智梅	董事、总会计师	女	43	2012.05.25—2015.05.24	0	0	0	——	50.8
詹原竞	独立董事	男	69	2012.05.25—2015.05.24	0	0	0	——	8
孙燕红	独立董事	女	61	2012.05.25—2015.05.24	0	0	0	——	8
张洪魁	独立董事	男	80	2013.06.20—2015.05.24	0	0	0	——	4
钱忠直	独立董事	男	60	2013.06.20—2015.05.24	0	0	0	——	4
张锡杰	监事会主席	男	59	2012.05.25—2015.05.24	0	0	0	——	—
宫勤	监事	男	56	2012.05.25—2015.05.24	34965	34965	0	——	—
关庆维	监事	男	53	2012.05.25—2015.05.24	0	0	0	——	28
于葆墀	监事	男	56	2012.05.25—2015.05.24	0	0	0	——	15.05
闫军	独立监事	男	49	2012.05.25—2015.05.24	0	0	0	——	8
宋卫清	副总经理	女	48	2012.05.25—2015.05.24	0	0	0	——	54.45
刘向光	副总经理	男	49	2012.05.25—2015.05.24	0	0	0	——	50.8
朱共培	副总经理	男	54	2012.05.25—2015.05.24	0	0	0	——	95
李兴毅	副总经理	男	56	2012.05.25—2015.05.24	0	0	0	——	50.8
张建勋	副总经理	男	50	2012.05.25—2015.05.24	0	0	0	——	54.45
韩春举	副总经理	男	56	2013.03.22—2015.05.24	0	0	0	——	50.8
贾泽涛	董事会秘书	女	37	2012.05.25—2015.05.24	0	0	0	——	50.8
合计	——	—	—	——	244757	244757	0	——	659.95

2、现任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最近 5 年主要工作经历及在股东单位及其以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梅群先生，57 岁，研究生学历，副主任药师。曾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北京同仁堂国际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同仁堂药材参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同仁堂生物制品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同仁堂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北京同仁堂国药（香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长，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中药协会副会长，中国服务贸易协会常务理事，北京药学会常务理事，北京市企业联合会副会长，北京品牌协会副会长，北京医药行业协会副会长，北京市第十四届人大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委员会委员，北京市东城区第十五届人大代表。

殷顺海先生，60 岁，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北京同仁堂国际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市工业经济联合会副会长，北京市药师协会会长，北京同仁堂文化研究会会长，北京市第十二届政协委员。

丁永玲女士，50岁，大学学历，副主任药师。曾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现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北京同仁堂国际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副董事长，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顾海鸥先生，48岁，医学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工程师、副总经理。现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张荣寰先生，35岁，大学学历，药师。曾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团委书记，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团委书记、党委常委，总经理助理兼市场物价管理部部长，北京同仁堂国际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常委、总经理助理兼组织人事部部长，本公司董事。

高振坤先生，50岁，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北京同仁堂药材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北京同仁堂药店经理、党支部书记，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冯智梅女士，43岁，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副总会计师。现任本公司董事、总会计师。

詹原竞先生，69岁，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中药协会副会长、天津市医药协会副会长、天津市中医药协会副会长、天津大学客座教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孙燕红女士，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北京市财政局、国有资产管理局工交处处长、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副秘书长、副会长。现任北京青少年发展基金会监事，同时担任本公司、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洪魁先生，80岁，高级经济师，中国中药协会名誉会长。曾任商业部中国药材公司计划处处长，国家医药管理局党组成员，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国药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副局长兼中国药材公司总经理，中国中药协会会长，第三次全国中药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钱忠直先生，60岁，研究生学历，理学硕士，主任药师，二级教授，日本国立熊本大学客座研究员，沈阳药科大学、黑龙江中医药大学、中国中医科学院、中国医学科学院药用植物研究所兼职教授、硕士生导师、博士及博士后导师。现任国家药典委员会业务综合处处长，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国家药典委员会首席专家；第八届、第九届、第十届国家药典委员会委员，第十届执行委员；美国药典委员会植物药和营养补充剂专家委员会2010-2015药典委员；中国药学会理事会理事、中国药学会中药与天然药物学会副主任委员、国家科技成果评审专家、国家秘密技术审评委员、国家发改委审评专家、科技部项目评审专家、科技部国际科技合作重点项目计划评价专家、国家基本药物专家委员会委员、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委员，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锡杰先生，59岁，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展办公室常务副主任、主任、副总会计师。现任中国北京同

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会计师，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同仁堂生物制品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

宫勤先生，56 岁，大学学历，主管药师。曾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委书记兼审计监察部部长，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现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委书记，本公司监事。

关庆维先生，53 岁，大学学历，执业医师，主任医师。现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专家委员会专家，北京同仁堂药店副经理，同仁堂医馆馆长，世界中医联合会委员，中华医药学会会员，中国人体全息医疗学会会员，北京同仁堂中医药传承大师、同仁堂文化海外传承师、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名单中“同仁堂中医药文化”项目传承人，本公司监事。

于葆墀先生，56 岁，大专学历，中药炮制与配制专业技师，主管药师。曾在北京同仁堂制药厂前处理车间先后从事中药材加工炮制、中药配料、中药粉碎、车间化验质检等工作，曾任本公司制药厂北分厂前处理车间主任。现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专家委员会专家，北京同仁堂中药大师，本公司监事。

闫军先生，49 岁，大学学历，执业律师。为北京市吴栾赵阁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本公司独立监事。

宋卫清女士，48 岁，研究生学历，副主任药师，执业药师。曾任北京同仁堂制药厂副厂长，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刘向光先生，49 岁，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有限公司总经理兼党支部书记，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朱共培先生，54 岁，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李兴毅先生，56 岁，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同仁堂制药厂亦庄分厂厂长，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张建勋先生，50 岁，大学学历，工程师。历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工装部部长，同仁堂制药厂亦庄分厂副厂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韩春举先生，56 岁，研究生学历，主管药师。历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同仁堂制药厂通州分厂厂长兼党支部书记，南分厂厂长兼党总支书记，北京同仁堂国药公司副总经理兼党总支副书记、工会主席。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贾泽涛女士，37 岁，大学学历，助理翻译。曾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3、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股东单位名称	姓名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殷顺海	董事长	2001.07——2013.12	是
		党委书记	2007.01——2013.12	
	梅群	副董事长	2007.01——2013.12	是
		董事长	2013.12——今	
		总经理	2001.11——今	

		党委副书记	2007.11—2013.12	
		党委书记	2013.12—今	
丁永玲		董事	2012.03—今	否
		副总经理	2003.03—今	
顾海鸥		副总经理	2011.07—今	是
张锡杰		董事	2007.01—2013.12	是
		总会计师	2002.09—2013.12	
宫勤		纪委书记	2002.04—今	是
张荣寰		总经理助理	2011.03—今	是

4、年度报酬情况说明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201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董事、监事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有关规定，依照公司年度计划各项经济指标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考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讨论确定，审议通过后发放。

(2)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

按照《董事、监事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有关规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中，基本薪酬部分依据公司薪酬制度有关工资管理和等级标准的规定按月发放，相关人员的绩效收入根据年度计划各项经济技术指标的完成情况及所负责任考核确定。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遵照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董事会制定的管理层现金奖励考核与实施办法，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年度经营业绩与经营质量进行综合考核。

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2 年度履职与经营业绩情况进行考核，认为公司年度经营指标情况完成良好，符合奖励基金提取与发放的条件，经董事会同意，公司执行对高级管理人员 2012 年度经营业绩的现金奖励，合计发放奖励金额 322.5 万元（含税）。

(3) 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不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亦不在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公司四位董事梅群、殷顺海、顾海鸥、张荣寰和两位监事张锡杰、宫勤在股东单位——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领取报酬，公司董事丁永玲在下属子公司——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领取报酬。除此之外，其余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报酬。

(4)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确认，给予独立董事和独立监事每人每年津贴人民币 80,000 元（含税）。

5、报告期内被选举或离任的董事和监事、聘任或解聘的高级管理人员姓名及离任原因

报告期内，经总经理提名，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聘任韩春举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谢占忠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解素花女士不再担任公司总工程师。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王连洲、高学敏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张洪魁先生、钱忠直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 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职工队伍稳定，“金字塔”人才工程继续实现为公司储备人才、输送人才提供有力支撑。公司核心技术团队稳定，关键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 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1、员工情况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在职员工为 2,509 人，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为 10,439 人，总数为 12,948 人。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为 3,228 人。

专业构成（人）	
生产人员	2,657
销售人员	5,406
技术人员	2,527
财务人员	545
行政管理人员	1,813
教育程度（人）	
研究生以上学历	150
本科学历	2,064
大专学历	4,082
高中学历	1,913
中专或以下学历	4,739

2、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与公司长远发展目标相符合的用工制度与薪酬体系。公司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参加社会保障体系，并足额为员工缴纳各类社会保障费用。根据公司“四个善待”中“善待员工”的原则，公司设立了与员工岗位职责、专业技能水平、考核期工作完成情况、出勤情况、对公司贡献情况相关联的薪酬考核办法。每年一度的考核评比，通过部门推荐、公司考察，评选出优秀职工和先进集体，进行表彰和奖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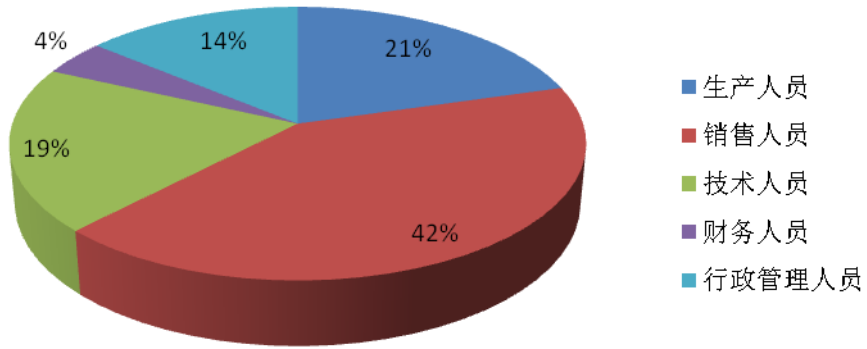
公司鼓励职工积极参与到企业的经营管理，为公司的经营发展提出可行性建议，并根据实际情况给予适当奖励，激发员工的主人翁精神。

3、培训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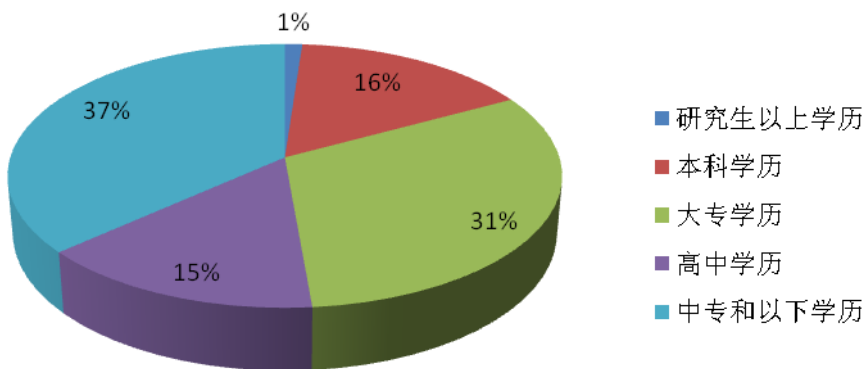
公司为职工提供参加专业培训、职称培训的机会，并通过“金字塔”人才计划鼓励员工不断增加自身修养、提高专业水平，重视青年人才选拔，着力培养业务骨干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储备人才力量。

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各类型员工培训达 500 余次，有效促进了职工之间的相互交流，在公司内部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丰富了企业文化建设，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共同进步、共同发展。

4、专业构成统计图



5、教育程度统计图



八、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及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

公司注重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严格遵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建立符合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持续促进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会”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实现协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同仁堂集团也积极推进法人治理工作，组织法人治理专项培训，并督促包括本公司在内的全体所属单位，严格落实公司治理规范，制定和完善治理制度，促进各公司各单位协调、合规运作，为建立健全法人治理长效机制营造良好环境。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时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审批、使用、责任追究等进行了明确规定，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此外，公司继续健全内部控制，制定《内部控制制度》以完善内控体系。上述两项制度已获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全文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在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方面，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对定期报告中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提示通知、登记备案的职责。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本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3 年 6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 （1）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3）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5）2012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6）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 （7）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全部获审议通过，决议公告于 2013 年 6 月 21 日披露在指定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梅群	否	7	7	-	-	0	否
殷顺海	否	7	7	-	-	0	否
丁永玲	否	7	7	-	-	0	否
顾海鸥	否	7	7	-	-	0	否
张荣寰	否	7	7	-	-	0	否
高振坤	否	7	7	-	-	0	否

冯智梅	否	7	7	-	-	0	否
王连洲	是	3	3	-	-	0	否
高学敏	是	3	3	-	-	0	否
詹原竞	是	7	7	-	-	0	否
孙燕红	是	7	7	-	-	0	否
张洪魁	是	4	4	-	-	0	否
钱忠直	是	4	4	-	-	0	否

公司年内共召开 7 次董事会会议，均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2、董事参加股东大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一次股东大会，为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全体董事按规定出席会议。

3、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2013 年，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尽职尽责参与董事会工作，详细审议各次会议的每项议案，认真听取管理层汇报并各自从专业角度给予指导和建议，为公司的健康发展献计献策；公司尊重各位独立董事的权力，为独立董事提供条件便于充分履职，确保独立董事发挥职能，为董事会协调运作提供保障。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对董事会议案及相关事项提出异议。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按照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认真负责的开展各项工作。

1、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及发表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全体审计委员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有关要求，严谨履行职责，对 2012 年年度报告及后续的各次定期报告尽职尽责的审议和讨论，并出具意见为董事会决策提供重要参考；同时，审计委员会关注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情况，听取内控小组的汇报并给予指导意见。

本次年度报告编制期间，审计委员会继续按照《工作细则》与《工作规程》的要求，与公司管理层、年报编制人员和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前的充分沟通，确定年报审计工作安排；并在年报编制和审计过程中，跟进审计计划的落实，提出专业性指导意见，督促公司与会计师按照编报准则、审计准则等规范、规定履行职责；按时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并对财务会计报告、审计工作总结、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处置资产、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同意将该等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2、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及发表意见情况

薪酬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履行职责，并根据《董事、监事薪酬制度》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 2013 年度经营情况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考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下达的要求执行到位，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的各项经营财务指标。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审议并通过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2 年度绩效奖励计划与管理层奖励基金的提取、发放方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按照公司薪酬制度的有关规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 2013 年

度绩效奖励的发放。

3、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及发表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两次会议，分别就变更高级管理人员、提名新任独立董事的事项进行了审议。提名委员会全体委员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对被提名人的资质情况做了深入了解，并履行程序予以审议，分别以全票赞成通过了变更高级管理人员和提名新任独立董事的事项。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在报告期内没有需要进行召开会议审议的事项，各位委员在日常的董事会工作中，关心公司的发展，与公司管理层保持良好的沟通，为公司的经营建言献策。2013 年，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履职，为董事会的常规良性运作提供了有效的支撑。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报告期内，监事会遵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能，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履行监督职责。2013 年，监事会没有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情况。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1、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分开情况

公司具备独立的业务生产能力与自主经营能力，在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具备充分的独立性，与控股股东之间严格划分，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开展业务或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相交叉的情况。

2、因股份化改造、行业特点、国家政策、收购兼并等原因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确保本公司在市场中竞争地位的独立、完整，避免同业竞争的利益冲突，承诺在同仁堂集团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对本公司拥有实质控制权期间，同仁堂集团及其所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得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公司主导产品、主营业务相同或相类似且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争取在相关法律法规许可的情况下尽快解决下属部分企业与本公司存在的业务相似性问题。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指引第 4 号——上市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和北京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要求，公司对有关承诺及履行情况进行了梳理，并予以公告。公司与控股股东将会继续按照监管指引 4 号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规范承诺并予以公告。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制定了明确的经营目标责任制度，高级管理人员承担董事会下达的生产经营目标。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规定，对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的经营、财务指标完成情况以及公司的实际生产运营情况等进行考核，出具意见并向董事会汇报，形成最终考评结果。公司目前正在执行的管理层现金奖励与考核实施办法，也对激励约束机制形成有益补充。

九、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责任声明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1、董事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涵盖主要生产经营管理环节，并针对关键环节确立风险点。2013年，公司继续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的要求，强化落实公司内部控制的健全与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工作小组，在各有关单位、部门的配合下，做好内控运行的测试工作，发现问题、查找不足、加强沟通、及时整改。

公司根据《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 14 号——财务报告》、《企业会计准则》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并及时研读最新的政策指引，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做出持续完善和规范，确保其有效运行。

董事会根据《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公司披露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公司董事会自我评价报告意见一致。

公司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三）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及相关执行情况说明

公司已制定了《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的特别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审议、披露程序均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与信息披露格式指引的规定执行，未有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的情况发生。

十、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14）第 110ZA0923 号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同仁堂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同仁堂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同仁堂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涛

中国注册会计师 温凯婷

2014 年 3 月 21 日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4,938,260,983.80	1,784,691,405.77	3,640,928,630.98	2,118,809,586.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128,737,836.06	39,004,305.78	189,828,146.07	157,494,394.19
应收账款	五、3	471,142,607.90	74,625,792.96	324,198,262.07	43,969,669.54
预付款项	五、4	130,547,780.52	4,019,124.49	106,107,422.83	543,597.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921.37			
其他应收款	五、5	58,877,034.81	19,961,996.07	49,838,822.66	5,640,323.20
存货	五、6	4,180,324,076.25	1,426,885,234.48	3,694,973,744.64	1,336,075,262.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89,392,847.06	6,451,511.33	93,873,304.78	16,026,584.20
流动资产合计		9,997,291,087.77	3,355,639,370.88	8,099,748,334.03	3,678,559,416.8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9	29,577,441.49	538,757,872.44	36,713,618.54	477,708,905.1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0	1,133,475,994.72	507,752,307.97	958,242,563.64	446,536,660.37
在建工程	五、11	263,516,926.08	64,894,973.95	155,184,819.83	28,853,234.9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2	292,620,369.14	128,420,624.83	294,886,896.87	131,011,462.4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3	107,844,785.98		89,854,792.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4	42,348,281.50	19,607,501.63	40,225,843.59	22,117,547.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6	45,225,123.84	57,897,379.73	13,350,392.57	3,053,125.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14,608,922.75	1,317,330,660.55	1,588,458,927.82	1,109,280,935.56
资产总计		11,911,900,010.52	4,672,970,031.43	9,688,207,261.85	4,787,840,352.38

资产负债表（续）

项 目	附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8	261,000,000.00	106,000,000.00	231,000,000.00	106,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9	1,622,773,172.38	200,313,222.37	1,501,793,927.44	162,510,577.21
预收款项	五、20	351,224,491.93	81,721,272.01	586,176,733.04	404,839,741.02
应付职工薪酬	五、21	126,398,929.17	72,408,119.88	107,383,391.43	66,907,694.86
应交税费	五、22	126,391,922.31	32,544,112.58	109,986,905.97	33,877,169.90
应付利息	五、23	531,925.61	531,925.61	445,684.93	445,684.93
应付股利	五、24	8,492,971.39		6,530,331.11	
其他应付款	五、25	487,757,467.46	15,192,343.52	364,687,943.84	22,961,812.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984,570,880.25	508,710,995.97	2,916,004,917.76	797,542,679.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6	39,310,000.00			
应付债券	五、27	908,152,190.08	908,152,190.08	1,025,917,223.84	1,025,917,223.84
长期应付款		139,820.11		177,279.51	
专项应付款	五、28	10,694,800.00	3,000,000.00	5,694,8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4	24,178,036.64	20,838,121.49	30,540,910.39	27,446,946.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29	107,452,336.24	19,582,974.35	102,415,573.10	20,692,618.5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89,927,183.07	951,573,285.92	1,164,745,786.84	1,074,056,788.60
负债合计		4,074,498,063.32	1,460,284,281.89	4,080,750,704.60	1,871,599,468.59
股本	五、30	1,311,097,303.00	1,311,097,303.00	1,302,065,695.00	1,302,065,695.00
资本公积	五、31	1,084,632,297.67	450,639,830.37	380,898,764.54	287,278,134.4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32	420,405,953.88	420,405,953.88	375,434,910.13	375,434,910.13
未分配利润	五、33	2,240,474,948.35	1,030,542,662.29	1,955,091,139.32	951,462,144.2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8,638,397.68		-33,856,380.2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017,972,105.22	3,212,685,749.54	3,979,634,128.76	2,916,240,883.79
少数股东权益		2,819,429,841.98		1,627,822,428.49	
股东权益合计		7,837,401,947.20	3,212,685,749.54	5,607,456,557.25	2,916,240,883.7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1,911,900,010.52	4,672,970,031.43	9,688,207,261.85	4,787,840,352.38

公司法定代表人：梅群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冯智梅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晓洁

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营业收入	五、34	8,714,647,401.68	2,082,468,641.53	7,516,760,679.82	1,854,878,347.94
减：营业成本	五、34	4,978,569,156.44	1,207,030,054.82	4,217,587,111.65	992,027,029.38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5	86,256,440.17	36,971,756.35	75,219,040.27	32,524,015.91
销售费用	五、36	1,580,392,489.76	368,280,197.23	1,404,933,264.23	346,451,213.36
管理费用	五、37	779,988,501.98	120,425,457.18	678,659,756.04	143,341,002.75
财务费用	五、38	26,514,357.45	6,777,386.70	8,517,384.36	783,180.14
资产减值损失	五、39	3,211,656.23	-5,849,443.55	90,252,044.81	66,680,369.9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0	3,884,734.29	149,783,512.00	7,752,897.19	78,440,985.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55,246.41		7,726,564.99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263,599,533.94	498,616,744.80	1,049,344,975.65	351,512,522.06
加：营业外收入	五、41	34,774,208.09	4,164,804.93	30,159,069.59	12,179,385.84
减：营业外支出	五、42	2,564,340.70	410,111.67	3,016,191.56	435,014.0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76,167.64	337,186.03	658,769.53	364,214.01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1,295,809,401.33	502,371,438.06	1,076,487,853.68	363,256,893.89
减：所得税费用	五、43	229,108,144.29	52,661,000.53	197,856,869.88	40,897,138.93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066,701,257.04	449,710,437.53	878,630,983.80	322,359,754.96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81,639.64		17,231.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6,013,728.53	449,710,437.53	570,060,702.14	322,359,754.96
少数股东损益		410,687,528.51		308,570,281.66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五、44	0.503		0.43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五、44	0.487		0.438	
六、其他综合收益	五、45	-27,850,180.76		1,452,502.77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38,851,076.28	449,710,437.53	880,083,486.57	322,359,754.9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51,231,711.08	449,710,437.53	571,122,575.39	322,359,754.9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7,619,365.20		308,960,911.18	

公司法定代表人：梅群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冯智梅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晓洁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52,456,557.65	1,458,922,278.57	7,256,198,219.56	1,498,885,037.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21,494.34	489,712.60	3,559,497.24	229,294.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	125,314,348.89	4,991,000.72	143,434,886.03	14,367,424.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80,492,400.88	1,464,402,991.89	7,403,192,602.83	1,513,481,756.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52,628,294.12	549,101,849.66	3,632,812,913.53	496,203,299.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41,139,700.77	364,858,909.92	1,071,341,708.08	300,289,626.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7,090,296.96	297,902,425.77	759,337,406.79	247,629,762.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	1,193,235,441.67	187,382,828.54	1,066,271,402.46	218,669,476.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04,093,733.52	1,399,246,013.89	6,529,763,430.86	1,262,792,165.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6,398,667.36	65,156,978.00	873,429,171.97	250,689,591.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47,916.0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43,855.79	149,783,512.00	200,221.18	62,202,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57,379.52	809,983.63	306,476.05	681,984.9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	74,648,788.59	20,045,176.05	51,244,982.16	11,336,656.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297,939.97	170,638,671.68	51,751,679.39	74,220,640.98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7,303,375.26	119,801,618.47	289,101,284.42	68,268,032.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082,911.12	111,048,967.25	242,860.00	5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1,111,131.2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4,343.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1,731,760.90	230,850,585.72	289,344,144.42	119,268,032.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433,820.93	-60,211,914.04	-237,592,465.03	-45,047,391.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302,724.83		88,9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302,724.83		88,9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6,830,000.00	212,000,000.00	337,000,000.00	21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180,900,000.00	1,180,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2,132,724.83	215,000,000.00	1,606,850,000.00	1,392,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7,000,000.00	212,000,000.00	337,000,000.00	21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8,025,742.27	336,564,955.31	329,608,058.07	201,616,153.38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151,754,037.68		120,059,545.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	42,854,756.56	3,240,000.00	12,475,268.70	2,110,000.00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7,880,498.83	551,804,955.31	679,083,326.77	415,726,153.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4,252,226.00	-336,804,955.31	927,766,673.23	977,173,846.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084,719.61	-2,258,289.28	-3,289,981.79	-5,072,705.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47,132,352.82	-334,118,180.63	1,560,313,398.38	1,177,743,341.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40,928,630.98	2,118,809,586.40	2,080,615,232.60	941,066,245.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88,060,983.80	1,784,691,405.77	3,640,928,630.98	2,118,809,586.40

公司法定代表人：梅群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冯智梅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晓洁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02,065,695.00	380,898,764.54	0.00	0.00	375,434,910.13	1,955,071,299.21	-33,856,380.23	1,625,546,619.13	5,605,160,907.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19,840.11		2,275,809.36	2,295,649.47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02,065,695.00	380,898,764.54	0.00	0.00	375,434,910.13	1,955,091,139.32	-33,856,380.23	1,627,822,428.49	5,607,456,557.2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31,608.00	703,733,533.13	0.00	0.00	44,971,043.75	285,383,809.03	-4,782,017.45	1,191,607,413.49	2,229,945,389.95
（一）净利润						656,013,728.53		410,687,528.51	1,066,701,257.04
（二）其他综合收益							-4,782,017.45	-23,068,163.31	-27,850,180.76
上述（一）和（二）小计						656,013,728.53	-4,782,017.45	387,619,365.20	1,038,851,076.28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9,031,608.00	703,733,533.13	0.00	0.00	0.00	0.00	0.00	958,026,497.01	1,670,791,638.14
1. 股东投入资本	9,031,608.00	684,875,831.24						958,026,497.01	1,651,933,936.25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0.00
3. 其他		18,857,701.89							18,857,701.89
（四）利润分配					44,971,043.75	-370,629,919.50	0.00	-154,038,448.72	-479,697,324.47
1. 提取盈余公积					44,971,043.75	-44,971,043.75			0.00
2. 对股东的分配						-325,658,875.75		-154,038,448.72	-479,697,324.47
3. 其他									0.00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0.00					0.00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以负号填列)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11,097,303.00	1,084,632,297.67	0.00	0.00	420,405,953.88	2,240,474,948.35	-38,638,397.68	2,819,429,841.98	7,837,401,947.20

项 目	201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02,065,695.00	254,710,530.99			343,198,934.63	1,612,560,910.54	-34,905,505.36	1,334,209,700.72	4,811,840,266.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15,356.39		2,263,061.24	2,278,417.63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02,065,695.00	254,710,530.99	0.00	0.00	343,198,934.63	1,612,576,266.93	-34,905,505.36	1,336,472,761.96	4,814,118,684.1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126,188,233.55	0.00	0.00	32,235,975.50	342,514,872.39	1,049,125.13	291,349,666.53	793,337,873.10
(一) 净利润						570,060,702.14		308,570,281.66	878,630,983.8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1,049,125.13	403,377.64	1,452,502.77
上述(一)和(二)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570,060,702.14	1,049,125.13	308,973,659.30	880,083,486.57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126,188,233.55	0.00	0.00	0.00	0.00	0.00	89,254,461.92	215,442,695.47
1. 股东投入资本		-304,461.92						89,254,461.92	88,95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0.00
3. 其他		126,492,695.47							126,492,695.47
(四)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32,235,975.50	-227,545,829.75	0.00	-106,878,454.69	-302,188,308.94
1. 提取盈余公积					32,235,975.50	-32,235,975.50			0.00

2. 对股东的分配						-195,309,854.25		-106,878,454.69	-302,188,308.94
3.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02,065,695.00	380,898,764.54	0.00	0.00	375,434,910.13	1,955,091,139.32	-33,856,380.23	1,627,822,428.49	5,607,456,557.25

公司法定代表人：梅群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冯智梅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晓洁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3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02,065,695.00	287,278,134.40	0.00	0.00	375,434,910.13	951,462,144.26	2,916,240,883.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初余额	1,302,065,695.00	287,278,134.40	0.00	0.00	375,434,910.13	951,462,144.26	2,916,240,883.7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31,608.00	163,361,695.97	0.00	0.00	44,971,043.75	79,080,518.03	296,444,865.75
(一) 净利润						449,710,437.53	449,710,437.5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449,710,437.53	449,710,437.53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9,031,608.00	163,361,695.97	0.00	0.00	0.00	0.00	172,393,303.97
1. 股东投入资本	9,031,608.00	144,503,994.08					153,535,602.08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0.00
3. 其他		18,857,701.89					18,857,701.89
(四)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44,971,043.75	-370,629,919.50	-325,658,875.75
1. 提取盈余公积					44,971,043.75	-44,971,043.75	0.00
2. 对股东的分配	0.00					-325,658,875.75	-325,658,875.75
3. 其他							0.00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其他							0.00
(六)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0.00
(七) 其他							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11,097,303.00	450,639,830.37	0.00	0.00	420,405,953.88	1,030,542,662.29	3,212,685,749.54

项 目	2012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02,065,695.00	160,785,438.93			343,198,934.63	856,648,219.05	2,662,698,287.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02,065,695.00	160,785,438.93	0.00	0.00	343,198,934.63	856,648,219.05	2,662,698,287.6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126,492,695.47	0.00	0.00	32,235,975.50	94,813,925.21	253,542,596.18
(一)净利润						322,359,754.96	322,359,754.96
(二)其他综合收益							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322,359,754.96	322,359,754.96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126,492,695.47	0.00	0.00	0.00	0.00	126,492,695.47
1. 股东投入资本							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0.00
3. 其他		126,492,695.47					126,492,695.47
(四)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32,235,975.50	-227,545,829.75	-195,309,854.25
1. 提取盈余公积					32,235,975.50	-32,235,975.50	0.00
2. 对股东的分配						-195,309,854.25	-195,309,854.25
3. 其他							0.00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其他							0.00
(六)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0.00
(七)其他							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02,065,695.00	287,278,134.40			375,434,910.13	951,462,144.26	2,916,240,883.79

公司法定代表人：梅群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冯智梅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晓洁

(三) 财务报表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北京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京体改发（1997）11号批复批准，由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独家发起，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1997年5月29日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000万股，1997年6月18日成立，注册资本200,000,000.00元，股本200,000,000股，并于1997年6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

根据本公司199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1998年末总股本2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送红股2股，共送红股40,000,000股。送股后股本总额为240,000,000股。

根据本公司199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1999年末总股本24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配股3股，实际配股19,800,000股，其中：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配股1,800,000股，社会公众股实际配股18,000,000股，配股后股本总额为259,800,000股。

根据本公司200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00年末总股本24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3股，即以配股后总股本259,8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实际转增2.77136股，共转增71,999,933股。转增后股本总额为331,799,933股。

根据本公司2002年度、200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4]141文核准，本公司以2002年末总股本331,799,93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配股3股。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额放弃本次配股认购权，实际配股29,884,982股，配股后股本总额361,684,915股。

根据本公司200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04年末总股本361,684,915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2股，共转增72,336,983股。转增后股本总额为434,021,898股。注册资本变更为434,021,898.00元。

根据2005年11月22日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并经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京国资产权字（2005）118号《关于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批复，本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2.5股股票，流通股股东共获得非流通股股东38,850,477股股票，股本总额不变。

根据本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07年末总股本434,021,898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2股，共转增86,804,380股。转增后股本总额为520,826,278股。注册资本变更为520,826,278.00元。

根据本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10年末总股本520,826,278股为基数，每10股送红股5股，增加股本260,413,139股；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10

股，共转增 520,826,278 股，送转后，共增加股本 781,239,417 股，总股本为 1,302,065,695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1,302,065,695.00 元。

根据本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同仁转债于 2013 年 6 月 5 日起进入转股期。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共有 157,927,000.00 元同仁转债转换成本公司股票，转股数为 9,031,608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69%。转股后，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1,311,097,303 股。本公司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注册资本仍为 1,302,065,695.00 元。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药材采购部、生产制造部、品质保证部、人力资源部、销售部、进出口业务部、投资管理部、财务部、审计部等部门，拥有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科技）、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商业）、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天然药物）、北京同仁堂吉林人参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吉林人参）、北京同仁堂陵川党参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陵川党参）、北京同仁堂内蒙古甘草黄芪种植基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内蒙黄芪）、北京同仁堂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蜂业）等子公司。

本公司经营范围：制造、加工中成药制剂、化妆品、酒剂、涂膜剂、软胶囊剂、硬胶囊剂、保健酒、加工鹿、乌鸡产品、营养液制造（不含医药作用的营养液）。经营中成药、中药材、西药制剂、生化药品、保健食品、定型包装食品、酒、医疗器械、医疗保健用品。零售中药饮片、保健食品、定型包装食品（含乳冷食品）、图书、百货。中医科、内科专业、外科专业、妇产科专业、儿科专业、皮肤科专业、老年病科专业诊疗。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培训、劳务服务。药用动植物的饲养、种植；养殖梅花鹿、乌骨鸡、麝、马鹿。中西药广告设计制作。危险货物运输（3 类）、普通货运。物业管理和供暖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其中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和分公司均可生产经营的项目为：加工、制造中成药，经营中成药、西药制剂，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培训、劳务服务。零售百货。中西药广告设计制作。普通货运。

其中仅限分公司生产经营的项目为：加工制造酒剂、涂膜剂、软胶囊剂、硬胶囊剂、保健酒、加工鹿、乌鸡产品、营养液制造（不含医药作用的营养液）。经营中药材、保健食品、定型包装食品、酒、医疗器械、医疗保健用品；零售中药饮片、定型包装食品（含乳冷食品）、图书。中医科、内科专业、外科专业、妇产科专业、儿科专业、皮肤科专业、老年病科专业诊疗。养殖梅花鹿、乌骨鸡、麝、马鹿。危险货物运输（3 类）、普通货运。物业管理和供暖服务。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净资产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计量；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本公司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当期投资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附注二、10）。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本公司选择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本公司尽可能使用市场参与者在金融工具定价时考虑的所有市场参数和相同金融工具当前市场的可观察到的交易价格来测试估值技术的有效性。

(6)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⑦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 12 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

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1,200.00 万元（含 1,2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下属子公司以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组合	下属子公司以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不应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零售药店刷卡售药形成的对银联社保机构的应收款项及备用金等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A、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本公司对于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查明原因，追究责任。对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如债务企业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按照相关程序，经批准作为坏账损失核销。公司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和已核销的应收款项不意味着放弃债权。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及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在途物资、材料物资和包装物、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

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12、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投资成本计量。投资成本一般为取得该项投资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并包括直接相关费用。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为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的账面价值份额。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

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 2007 年 1 月 1 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在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后，确认投资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其中，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二、24。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二、9（6）。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5	3-5	2.71-4.85
机器设备	5-10	3-5	9.5-19.40
运输设备	4-6	3-5	15.83-24.25
办公设备及其他	3-8	3-5	11.88-32.33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二、24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6)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

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4、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二、24。

15、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16、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按照土地可使用年限	直线法

软件	5-10 年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10 年	直线法
专利技术	10 年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二、24。

17、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18、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9、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

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0、收入

(1) 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生产制造分部商品销售以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收到客户对商品的验收信息作为确认依据，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收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药品零售分部销售以药品交付客户、系统显示商品转出并收到销售流水单、现金

缴款单和刷卡纪录清单的时间作为风险报酬的转移时点确认销售收入。

2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3、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4、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5、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6、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企业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企业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 （1）生产制造分部，生产及销售中成药；
- （2）药品零售分部，通过零售药店销售药品；

经营分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相同。

27、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28、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否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否

29、前期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差错：否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差错：否

三、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13、17
消费税	应税收入	10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于2011年10月28日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111002182），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本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即2011年至2013年企业所得税按15%计缴。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同仁堂科技于2011年10月28日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111002046），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同仁堂科技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即2011年至2013年企业所得税按15%计缴。

本公司之孙公司北京同仁堂麦尔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211000757），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北京同仁堂麦尔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即 2012 年至 2014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 计缴。

本公司之孙公司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唐山）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22 日获得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河北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313000034），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唐山）有限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即 2013 年至 2015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 计缴。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孙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包括该等子公司控制的孙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股份有限	北京	梅群	制造业	64,039.20 万元
北京同仁堂吉林人参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靖宇	高振坤	种植业	800 万元
北京同仁堂陵川党参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陵川	高振坤	种植业	100 万元
北京同仁堂内蒙古甘草黄芪种植基地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包头	高振坤	种植业	100 万元
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北京	刘向光	制造业	5,000 万元
北京同仁堂（安国）中药材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安国	高振坤	制造业	10,000 万元

续 1:

子公司全称	组织机构代码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722600841	制造、销售中成药等	46.85	46.85	是
北京同仁堂吉林人参有限责任公司	732546359	生产、销售中药材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陵川党参有限责任公司	733999763	中药材种植等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内蒙古甘草黄芪种植基地有限公司	761074872	中药材种植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有限公司	746102206	生产、销售中成药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安国）中药材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050986832	中药材批发零售、农副产品收购	51	51	是

续 2: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 (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035.40	-	2,120,578,573.02	-
北京同仁堂吉林人参有限责任公司	408.00	-	19,463,000.82	-
北京同仁堂陵川党参有限责任公司	51.00	-	258,490.75	-
北京同仁堂内蒙古甘草黄芪种植基地有限公司	51.00	-	1,049,762.93	-
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有限公司	2,550.00	-	65,049,468.99	-
北京同仁堂(安国)中药材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5,100.00	-	48,935,148.79	64,049.24

①通过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孙公司情况

孙公司全称	取得方式	孙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北京同仁堂南阳山茱萸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河南	李正华	种植业
北京同仁堂湖北中药材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湖北	李正华	种植业
北京同仁堂浙江中药材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浙江	李正华	种植业
北京同仁堂河北中药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河北	李正华	种植业
北京同仁堂通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北京	李大鸣	制造业
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 ^{【注1】}	①	控股	股份有限	香港	殷顺海	制造业
北京同仁堂南三环中路药店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北京	王煜炜	商业
北京同仁堂延边中药材基地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吉林	李正华	种植业
北京同仁堂安徽中药材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安徽	李正华	种植业
北京同仁堂麦尔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③	控股	有限责任	北京	白建	制造业
北京同仁堂国药(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注2】}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香港	殷顺海	服务业
北京同仁堂兴安盟中药材有限责任公司	②	控股	有限责任	内蒙古	刘存英	种植业
北京同仁堂世纪广告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北京	房家志	服务业

取得方式: ①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③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 1: 本公司对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国药)的直接持股比例为 33.91%, 本公司下属同仁堂科技对同仁堂国药的持股比例为 38.38%。同仁堂国药于 2013 年 5 月 7 日在香港联交所创业板发行上市。

注 2: 本公司对北京同仁堂国药(香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国药集团)的直接持股比例为 46.91%, 本公司下属同仁堂科技对同仁堂国药集团的持股比例为 53.09%。

通过子公司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孙公司情况(续 1):

孙公司全称	注册资本	组织机构代码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	------	--------	------	-------	--------	--------

北京同仁堂南阳山茱萸有限公司	400 万元	73385680X	中药材种植、销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湖北中药材有限公司	300 万元	732694108	中药材种植、销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浙江中药材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796486471	中药材种植、销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河北中药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800 万元	732925076	中药材种植、销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通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7,500 万元	756742709	制造膏剂、 医药技术开发	95	95	是
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	4.15 亿港元	-	药品制造及分销	72.29	72.29	是
北京同仁堂南三环中路药店有限公司	50 万元	758718614	药品销售	90	90	是
北京同仁堂延边中药材基地有限公司	400 万元	764280105	中药材种植、销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安徽中药材有限公司	400 万元	766883695	中药材收购、销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麦尔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00 万美元	801145453	化妆品生产销售	60	60	是
北京同仁堂国药(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1 万港币	-	中医药文化推广	100	100	是
北京同仁堂兴安盟中药材有限责任公司	300 万元	761062521	中药材种植、 收购、销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世纪广告有限公司	100 万元	078507821	设计、制作、 代理、发布广告	100	100	是

通过子公司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孙公司情况(续2):

孙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孙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北京同仁堂南阳山茱萸有限公司	204.00	-	4,049,109.82	-
北京同仁堂湖北中药材有限公司	153.00	-	3,549,397.27	-
北京同仁堂浙江中药材有限公司	510.00	-	7,806,035.34	-
北京同仁堂河北中药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408.00	-	8,325,441.73	-
北京同仁堂通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7,125.00	-	3,958,228.51	-
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	10,541.58	-	277,496,573.91	-
北京同仁堂南三环中路药店有限公司	45.00	-	1,652,438.28	-
北京同仁堂延边中药材基地有限公司	204.00	-	2,458,218.80	-
北京同仁堂安徽中药材有限公司	204.00	-	4,965,600.95	-
北京同仁堂麦尔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929.43	-	17,581,961.96	-
北京同仁堂国药(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3,206.50	-	-	-
北京同仁堂兴安盟中药材有限责任公司	152.73	-	1,515,442.17	-
北京同仁堂世纪广告有限公司	100.00	-	-	-

②通过子公司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有限公司控制的孙公司情况

孙公司全称	取得	孙公司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	----	-----	------	-----	------	------

	方式	类型				
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唐山)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唐山	刘向光	制造业

取得方式：①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③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子公司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有限公司控制的孙公司情况(续1):

孙公司全称	注册资本	组织机构代码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唐山)有限公司	4,000万元	674693552	中药制剂制造销售	51	51	是

通过子公司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有限公司控制的孙公司情况(续2):

孙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孙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唐山)有限公司	2,040.00	-	28,917,286.41	-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包括该等子公司控制的孙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北京	丁永玲	商业	20,825万元

续1:

子公司全称	组织机构代码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5132564X	药品批发	51.98	51.98	是

续2: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023.16	-	530,730,572.36	-

通过子公司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孙公司情况:

孙公司全称	取得方式	孙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北京同仁堂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北京	毕界平	商业
北京同仁堂山东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山东	李国盛	商业
东莞市北京同仁堂虎门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东莞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杭州药店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杭州	李国盛	商业
苏州北京同仁堂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苏州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涿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涿州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潍坊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潍坊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洛阳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洛阳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沧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沧州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威海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威海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承德连锁药店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承德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湛江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湛江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山西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太原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石家庄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石家庄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惠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惠州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泰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泰州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唐山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唐山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佛山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佛山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鞍山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鞍山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通辽医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通辽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鸡西)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鸡西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贵阳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贵阳	李国盛	商业
珠海北京同仁堂药店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珠海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临汾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临汾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吕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吕梁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铜陵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铜陵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乌鲁木齐药店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乌鲁木齐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湖北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武汉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邯郸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邯郸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天津药店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天津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江门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江门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朝阳药店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朝阳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大同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大同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连云港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连云港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日照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日照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秦皇岛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秦皇岛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汕头市医药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汕头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中山药店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中山	李国盛	商业

四川北京同仁堂金沙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成都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辽阳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辽阳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三河药店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三河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颐和园路药店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北京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王府井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北京	王春河	商业
北京同仁堂衡水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衡水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济南)药店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济南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新乡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新乡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昆明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②	控股	有限责任	昆明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抚顺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抚顺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南京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南京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京康医药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北京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温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温州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呼伦贝尔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呼伦贝尔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赤峰药店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赤峰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安徽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芜湖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四通桥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北京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长春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②	控股	有限责任	长春	李济柱	商业
北京同仁堂崇文门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②	控股	有限责任	北京	李济柱	商业
东莞市北京同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②	控股	有限责任	东莞	李济柱	商业
北京同仁堂哈尔滨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②	控股	有限责任	哈尔滨	李济柱	商业
北京同仁堂合肥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②	控股	有限责任	合肥	李济柱	商业
北京同仁堂呼和浩特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②	控股	有限责任	呼和浩特	李济柱	商业
深圳北京同仁堂星辰湖贝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②	控股	有限责任	深圳	丁永玲	商业
北京同仁堂辽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②	控股	有限责任	沈阳	高振坤	商业
北京同仁堂青岛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②	控股	有限责任	青岛	李济柱	商业
北京同仁堂泉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②	控股	有限责任	北京	李济柱	服务业
北京同仁堂陕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②	控股	有限责任	西安	李济柱	商业
深圳北京同仁堂星辰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②	控股	有限责任	深圳	丁永玲	商业
北京同仁堂延边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②	控股	有限责任	延边	李济柱	商业
北京同仁堂重庆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②	控股	有限责任	重庆	李济柱	商业
北京同仁堂河南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②	控股	有限责任	郑州	李济柱	商业
北京同仁堂大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②	控股	有限责任	大连	李济柱	商业
北京同仁堂上海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②	控股	有限责任	上海	李济柱	商业
北京同仁堂包头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②	控股	有限责任	包头	李济柱	商业
北京同仁堂亳州中药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②	控股	有限责任	亳州	李济柱	商业
深圳北京同仁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②	控股	有限责任	深圳	丁永玲	商业
北京同仁堂粤东有限公司	②	控股	有限责任	潮州	李济柱	商业
保定北京同仁堂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②	控股	有限责任	保定	李济柱	商业
北京同仁堂广州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②	控股	有限责任	广州	李济柱	商业

北京同仁堂国恩药店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北京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航天桥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北京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博塔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北京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善和医药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北京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浙江医药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杭州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京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北京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山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太原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盛平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北京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盛世医缘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北京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润丰医药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北京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北苑双营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北京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宋庄路药店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北京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苏州街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北京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潘家园华威药店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北京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亮马河药店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北京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长阳药店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北京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东安药店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北京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裕京药店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北京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国颐苑药店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北京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恒远药店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北京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大望桥药店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北京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兴华药店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北京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乌兰浩特)药店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乌兰浩特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济源药店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济源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晋中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晋中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鞍山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鞍山	李国盛	商业
北京同仁堂宿州药店有限公司	①	控股	有限责任	宿州	李国盛	商业

取得方式：①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③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子公司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孙公司情况(续1):

孙公司全称	注册资本	组织机构代码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北京同仁堂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2,216.15 万元	801491866	药品零售	99	99	是
北京同仁堂山东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500 万元	760991804	药品零售	51	51	是
东莞市北京同仁堂虎门药店有限 责任公司	150 万元	764909126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杭州药店有限公司	300 万元	762037459	药品零售	51	51	是
苏州北京同仁堂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300 万元	765144209	药品零售	60	60	是
北京同仁堂涿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0 万元	76811147X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潍坊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万元	771000332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洛阳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万元	770891444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沧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万元	774422610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威海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万元	776311973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承德连锁药店有限公司	200 万元	779174927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湛江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50 万元	778347582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山西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2,600 万元	779552211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石家庄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300 万元	780801289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惠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万元	782036680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泰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万元	78271287X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唐山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00 万元	78573373X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佛山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50 万元	785782806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鞍山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50 万元	788765251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通辽医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万元	787088826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鸡西)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万元	790512253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贵阳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万元	78977810X	药品零售	51	51	是
珠海北京同仁堂药店有限公司	50 万元	792933748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临汾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万元	796370399	药品零售	59	59	是
北京同仁堂吕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万元	796386040	药品零售	59	59	是
北京同仁堂铜陵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万元	796424764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乌鲁木齐药店有限公司	100 万元	798161734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湖北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200 万元	796344211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邯郸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万元	666559580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天津药店有限公司	500 万元	666110601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江门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20 万元	668214519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朝阳药店有限公司	150 万元	667275360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大同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万元	770132392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连云港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万元	670971885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日照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万元	670539128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秦皇岛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200 万元	673231487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汕头市医药有限公司	200 万元	675190455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中山药店有限公司	100 万元	675211113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四川北京同仁堂金沙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万元	678378680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辽阳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50 万元	680089757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三河药店有限公司	200 万元	078794541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颐和园路药店有限公司	200 万元	699627746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王府井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600 万元	69769438X	药品零售	50	50	是
北京同仁堂衡水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万元	699220188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济南)药店有限公司	600 万元	697485908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新乡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万元	554249326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昆明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50 万元	681252747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抚顺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万元	56460570X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南京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200 万元	562857655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京康医药有限公司	300 万元	58443010X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温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万元	577713152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呼伦贝尔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万元	566900577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赤峰药店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万元	566933563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安徽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200 万元	580112729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四通桥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00 万元	580855442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长春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300 万元	730768134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崇文门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万元	101533148	药品零售	95	95	是
东莞市北京同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200 万元	74916666X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哈尔滨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600 万元	71849680X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合肥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400 万元	733007701	药品批发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呼和浩特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万元	752569427	药品零售	51	51	是
深圳北京同仁堂星辰湖贝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0 万元	738841906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辽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00 万元	725655936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青岛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300 万元	713758970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泉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00 万美元	717744162	管理咨询	60	60	是
北京同仁堂陕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 万元	732660186	药品零售	65	65	是
深圳北京同仁堂星辰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200 万元	723009447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延边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260 万元	729576709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重庆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00 万元	709441671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河南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 万元	706780037	药品批发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大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万元	683018225	药品销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上海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600 万元	631696315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包头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260 万元	743851623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亳州中药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600 万元	726324514	中药材购销	51	51	是
深圳北京同仁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 万元	79389113X	药品零售	85	85	是
北京同仁堂粤东有限公司	645 万元	193184407	药品批发	51	51	是
保定北京同仁堂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200 万元	798408362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广州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500 万元	72377208X	药品零售	50	60	是
北京同仁堂国恩药店有限公司	100 万元	590656842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航天桥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万元	590612858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博塔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50 万元	592377150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善和医药有限公司	100 万元	592317342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浙江医药有限公司	500 万元	58988635X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京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000 万元	589086766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山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 万元	595335458	药品批发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盛平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200 万元	597747800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盛世医缘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200 万元	051436525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润丰医药有限公司	200 万元	599656718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北苑双营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300 万元	597701028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宋庄路药店有限公司	100 万元	051443426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苏州街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50 万元	053621927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潘家园华威药店有限公司	100 万元	051358395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亮马河药店有限公司	100 万元	051366934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长阳药店有限公司	50 万元	599685260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东安药店有限公司	200 万元	599609313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裕京药店有限公司	50 万元	597715016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国颐苑药店有限公司	100 万元	596018876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恒远药店有限公司	100 万元	599666684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大望桥药店有限公司	100 万元	053577700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兴华药店有限公司	300 万元	055639557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乌兰浩特)药店有限公司	150 万元	050570781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济源药店有限公司	100 万元	052294135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晋中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万元	599899111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鞍山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300 万元	055685537	药品零售 中医诊疗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宿州药店有限公司	150 万元	059708732	药品零售	51	51	是

通过子公司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孙公司情况(续2):

孙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 出资额 (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 孙公司净投资的 其他项目余额	少数股东 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 用于冲减少数 股东损益的金额
北京同仁堂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2,193.98	-	1,028,349.43	-
北京同仁堂山东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55.00	-	4,720,192.32	-
东莞市北京同仁堂虎门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76.50	-	2,065,248.61	-
北京同仁堂杭州药店有限公司	153.00	-	2,209,636.18	-
苏州北京同仁堂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80.00	-	1,403,313.67	-
北京同仁堂涿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25.50	-	1,202,442.20	-
北京同仁堂潍坊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1.00	-	1,431,223.10	-
北京同仁堂洛阳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1.00	-	1,035,922.51	-
北京同仁堂沧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1.00	-	928,090.06	-
北京同仁堂威海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1.00	-	2,460,157.86	-
北京同仁堂承德连锁药店有限公司	102.00	-	1,873,668.84	-
北京同仁堂湛江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76.50	-	2,076,759.58	-
北京同仁堂山西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326.00	-	15,047,618.41	-
北京同仁堂石家庄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53.00	-	1,771,051.50	-
北京同仁堂惠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1.00	-	1,312,662.28	-
北京同仁堂泰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1.00	-	584,746.97	-
北京同仁堂唐山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10.00	-	5,694,077.48	-

北京同仁堂佛山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76.50	-	3,044,315.23	-
北京同仁堂鞍山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76.50	-	860,770.20	-
北京同仁堂通辽医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1.00	-	1,152,563.54	-
北京同仁堂(鸡西)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1.00	-	2,595,282.85	-
北京同仁堂贵阳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1.00	-	524,142.46	37,477.87
珠海北京同仁堂药店有限公司	25.50	-	1,282,637.91	-
北京同仁堂临汾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9.00	-	1,160,156.54	-
北京同仁堂吕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9.00	-	699,434.12	-
北京同仁堂铜陵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1.00	-	602,280.49	-
北京同仁堂乌鲁木齐药店有限公司	51.00	-	119,615.88	-
北京同仁堂湖北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2.00	-	1,447,823.76	-
北京同仁堂邯郸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1.00	-	1,153,626.35	-
北京同仁堂天津药店有限公司	255.00	-	2,359,219.38	-
北京同仁堂江门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61.20	-	833,740.02	-
北京同仁堂朝阳药店有限公司	76.50	-	1,046,711.06	-
北京同仁堂大同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1.00	-	771,295.55	-
北京同仁堂连云港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1.00	-	935,727.79	-
北京同仁堂日照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1.00	-	1,167,020.19	-
北京同仁堂秦皇岛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2.00	-	1,643,615.99	-
北京同仁堂汕头市医药有限公司	102.00	-	377,185.71	-
北京同仁堂中山药店有限公司	51.00	-	322,240.00	-
四川北京同仁堂金沙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1.00	-	772,984.12	-
北京同仁堂辽阳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76.50	-	922,265.82	-
北京同仁堂三河药店有限公司	102.00	-	864,055.40	115,944.60
北京同仁堂颐和园路药店有限公司	102.00	-	-1,486,579.61	359,220.70
北京同仁堂王府井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300.00	-	3,828,473.44	-
北京同仁堂衡水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1.00	-	510,633.31	-
北京同仁堂(济南)药店有限公司	306.00	-	50,447.11	338,478.63
北京同仁堂新乡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1.00	-	387,634.37	-
北京同仁堂昆明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	-	366,073.11	-
北京同仁堂抚顺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1.00	-	1,045,007.60	-
北京同仁堂南京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2.00	-	-954,728.91	-
北京同仁堂京康医药有限公司	153.00	-	2,497,722.13	-
北京同仁堂温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1.00	-	-1,846,817.38	609,180.48
北京同仁堂呼伦贝尔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1.00	-	606,164.18	-
北京同仁堂赤峰药店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51.00	-	800,509.52	-
北京同仁堂安徽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2.00	-	1,389,759.32	-
北京同仁堂四通桥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255.00	-	1,254,096.87	-
北京同仁堂长春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53.00	-	1,834,620.23	-
北京同仁堂崇文门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95.00	-	10,069,459.91	-

东莞市北京同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102.00	-	2,242,923.81	-
北京同仁堂哈尔滨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306.00	-	10,194,740.59	-
北京同仁堂合肥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204.00	-	2,960,179.09	-
北京同仁堂呼和浩特特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1.00	-	928,228.18	-
深圳北京同仁堂星辰湖贝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25.50	-	538,411.03	-
北京同仁堂辽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255.00	-	5,515,471.12	-
北京同仁堂青岛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53.00	-	3,729,713.50	-
北京同仁堂泉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489.88 (180 万 美元)	-	23,870,723.75	-
北京同仁堂陕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30.00	-	2,016,610.77	-
深圳北京同仁堂星辰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2.00	-	4,541,080.87	-
北京同仁堂延边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32.60	-	1,710,797.30	-
北京同仁堂重庆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255.00	-	1,502,491.81	-
北京同仁堂河南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55.33	-	843,191.48	-
北京同仁堂大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1.00	-	1,157,308.40	-
北京同仁堂上海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306.00	-	13,742,262.90	-
北京同仁堂包头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32.60	-	3,331,514.32	-
北京同仁堂亳州中药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06.00	-	3,108,013.18	-
深圳北京同仁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70.23	-	1,279,448.17	-
北京同仁堂粤东有限公司	235.57	-	1,528,051.90	-
保定北京同仁堂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1.40	-	-131,168.64	-
北京同仁堂广州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250.00	-	17,371,508.33	-
北京同仁堂国恩药店有限公司	51.00	-	851,469.69	-
北京同仁堂航天桥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51.00	-	920,408.30	-
北京同仁堂博塔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76.50	-	935,554.07	-
北京同仁堂善和医药有限公司	51.00	-	937,003.09	-
北京同仁堂浙江医药有限公司	255.00	-	-5,885,080.27	3,507,540.86
北京同仁堂京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530.00	-	21,789,326.89	-
北京同仁堂山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55.00	-	2,976,384.77	-
北京同仁堂盛平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2.00	-	2,195,023.95	-
北京同仁堂盛世医缘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2.00	-	1,546,141.66	-
北京同仁堂润丰医药有限公司	102.00	-	1,216,411.06	-
北京同仁堂北苑双营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53.00	-	2,548,170.95	-
北京同仁堂宋庄路药店有限公司	51.00	-	394,459.02	40,675.28
北京同仁堂苏州街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76.50	-	885,450.61	-
北京同仁堂潘家园华威药店有限公司	51.00	-	876,301.31	-
北京同仁堂亮马河药店有限公司	51.00	-	297,094.03	76,606.73
北京同仁堂长阳药店有限公司	25.50	-	314,768.89	-
北京同仁堂东安药店有限公司	102.00	-	1,327,559.22	-
北京同仁堂裕京药店有限公司	25.50	-	345,233.73	-

北京同仁堂国颐苑药店有限公司	51.00	-	222,356.21	201,705.56
北京同仁堂恒远药店有限公司	51.00	-	524,566.49	-
北京同仁堂大望桥药店有限公司	51.00	-	426,037.97	-
北京同仁堂兴华药店有限公司	153.00	-	1,854,589.56	-
北京同仁堂(乌兰浩特)药店有限公司	76.50	-	479,391.65	94,896.50
北京同仁堂济源药店有限公司	51.00	-	-296,401.65	513,130.58
北京同仁堂晋中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1.00	-	329,497.17	-
北京同仁堂鞍山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153.00	-	1,449,369.12	-
北京同仁堂宿州药店有限公司	76.50	-	507,562.70	227,437.30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包括该等子公司控制的孙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北京同仁堂蜂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北京	李兴毅	制造业	6,220 万元

续 1:

子公司全称	组织机构代码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北京同仁堂蜂业有限公司	102795860	加工销售蜂产品	51.29	51.29	是

续 2: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北京同仁堂蜂业有限公司	3,271.65	-	33,364,824.32	-

2、特殊目的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本公司无特殊目的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3、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持有半数及半数以下表决权比例，但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公司全称	表决权比例%	纳入合并报表原因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6.85	本公司为其第一大股东，在董事会占有多数席位

4、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北京同仁堂国药(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81,813,478.56	-8,058,983.69
北京同仁堂兴安盟中药材有限责任公司	3,092,739.12	16,489.65
北京同仁堂世纪广告有限公司	1,000,000.00	-
北京同仁堂蜂业有限公司	68,496,874.69	4,709,593.23
北京同仁堂三河药店有限公司	1,763,378.36	-236,621.64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北京同仁堂养生文化有限公司	795,954.74	-1,715,249.01

说明：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十、2。

5、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净利润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同仁堂兴安盟中药材有限责任公司	11,182,350.41	-81,639.64	85,030.22

说明：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十、1、(1)。

6、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取得北京同仁堂蜂业有限公司 51.29% 股权，未产生商誉，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十、1、(2)。

7、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1) 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

主要报表项目	币种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港币	923,597,174.15	0.7862	726,132,098.32
存货	港币	102,157,080.70	0.7862	80,315,896.85
固定资产	港币	210,073,148.18	0.7862	165,159,509.10
实收资本	港币	415,000,000.00	-	364,490,940.67
营业收入	港币	616,332,773.54	0.7979	491,771,920.01
营业成本	港币	193,920,267.00	0.7979	154,728,981.04

(2) 北京同仁堂国药(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报表项目	币种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	----	------	------	-------

货币资金	港币	31,617,171.46	0.7862	24,857,420.20
存货	港币	2,817,851.62	0.7862	2,215,394.94
固定资产	港币	11,785,498.41	0.7862	9,265,758.85
实收资本	港币	10,000.00	-	8,053.00
营业收入	港币	-	-	-
营业成本	港币	-	-	-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5,987,205.74	-	-	5,067,046.54
人民币	-	-	5,299,222.05	-	-	4,453,186.34
澳元	21,687.74	5.4301	117,766.60	4,259.70	6.5363	27,842.68
新币	10,238.38	4.8047	49,192.34	11,003.65	5.1195	56,333.19
加元	4,848.39	5.7259	27,761.40	-	-	-
文莱币	2,500.00	4.8053	12,013.25	1,500.00	5.1187	7,678.05
港币	522,716.63	0.7862	410,959.81	589,326.66	0.81085	477,855.52
澳门元	62,637.00	0.7862	49,245.21	56,078.70	0.7873	44,150.76
兹罗提	10,412.17	2.0212	21,045.08	-	-	-
银行存款:	-	-	4,868,817,411.05	-	-	3,629,355,587.74
人民币	-	-	3,375,413,846.54	-	-	3,420,466,772.26
美元	936,388.19	6.0969	5,709,065.16	2,641,153.21	6.2855	16,600,968.50
澳元	2,315,581.85	5.4301	12,573,841.00	1,917,503.27	6.5363	12,533,376.62
新币	3,048,485.26	4.8047	14,647,057.13	2,810,109.72	5.1195	14,386,356.71
加元	1,391,141.94	5.7259	7,965,539.63	290,603.55	6.3184	1,836,149.47
文莱币	396,726.67	4.8053	1,906,390.67	482,681.25	5.1187	2,470,700.51
港币	1,821,607,878.88	0.7862	1,432,148,114.38	171,331,245.55	0.81085	138,923,940.45
日元	306,610.00	0.0578	17,722.06	153,469,672.00	0.07305	11,210,959.54
澳门元	17,377,136.00	0.7862	13,661,904.32	10,454,516.13	0.7873	8,230,840.55
迪拉姆	1,224,951.08	1.6597	2,033,051.31	1,148,778.08	1.7111	1,965,674.17
欧元	320,770.48	8.4189	2,700,534.59	31,548.86	8.3176	262,410.80
兹罗提	19,960.55	2.0212	40,344.26	229,733.21	2.0347	467,438.16
其他货币 资金:	-	-	63,456,367.01	-	-	6,505,996.70
人民币	-	-	63,456,367.01	-	-	5,501,559.20

日元	-	-	-	13,750,000.00	0.07305	1,004,437.50
合计	-	-	4,938,260,983.80	-	-	3,640,928,630.98

说明：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使用受到限制的资金为50,200,000.00元。

2、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28,737,836.06	189,828,146.07

(1)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2)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金额240,994,973.10元，最大的前五名情况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北京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2013.07.30	2014.01.30	3,122,431.82
辽宁兴业医药有限公司	2013.09.18	2014.03.18	2,134,242.00
华润新龙（北京）医药有限公司	2013.09.18	2014.03.18	2,000,000.00
北京金象复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3.07.29	2014.01.29	2,000,000.00
辽宁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2013.08.29	2014.02.28	2,000,000.00
合计	-	-	11,256,673.82

(3)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逾期应收票据共计18,974,135.35元，明细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北京金象复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3.03.01	2013.09.01	5,000,000.00	期后已办结托收
华润新龙（北京）医药有限公司	2013.03.18	2013.09.18	1,000,000.00	未办结委托收款
华润新龙（北京）医药有限公司	2013.05.22	2013.11.22	1,000,000.00	期后已办结托收
北京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2013.05.17	2013.11.17	1,000,000.00	未办结委托收款
衡水龙马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2013.03.26	2013.09.25	980,000.00	未办结委托收款
唐山京东医药有限公司	2013.05.22	2013.11.22	500,000.00	未办结委托收款
广东诺尔康药业有限公司	2013.06.21	2013.12.09	500,000.00	期后已办结托收
国药控股黑龙江有限公司	2012.11.28	2013.05.28	500,000.00	未办结委托收款
江西康成药业有限公司	2013.06.07	2013.12.07	500,000.00	期后已办结托收
广东诺尔康药业有限公司	2012.09.20	2013.03.20	500,000.00	未办结委托收款
北京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2013.01.07	2013.07.07	500,000.00	期后已办结托收
潍坊力生源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013.06.25	2013.12.25	500,000.00	期后已办结托收
安徽京皖中药材有限公司	2013.06.27	2013.12.27	500,000.00	期后已办结托收
安徽京皖中药材有限公司	2013.06.27	2013.12.27	500,000.00	期后已办结托收
安徽京皖中药材有限公司	2013.06.27	2013.12.27	500,000.00	期后已办结托收
天津中联创展管道管材经销有限公司	2013.06.27	2013.12.27	500,000.00	期后已办结托收
甘肃汇丰药业有限公司	2013.06.25	2013.12.25	400,000.00	期后已办结托收
华润辽宁医药有限公司	2013.06.06	2013.12.06	300,000.00	期后已办结托收
辽宁兴业医药有限公司	2013.02.04	2013.08.04	200,000.00	期后已办结托收

陕西呈霖医药有限公司	2013.05.15	2013.11.15	200,000.00	期后已办结托收
承德石药颈复康医药有限公司	2013.05.21	2013.11.21	200,000.00	期后已办结托收
江西康成药业有限公司	2013.06.07	2013.12.07	200,000.00	期后已办结托收
南阳隆泰仁医药有限公司	2013.03.11	2013.09.11	200,000.00	未办结委托收款
山东春运运输有限公司	2013.06.24	2013.12.24	200,000.00	期后已办结托收
福建鸿裕药业有限公司	2013.06.27	2013.12.27	200,000.00	期后已办结托收
济南漱玉平民大药房有限公司	2013.06.28	2013.12.28	200,000.00	期后已办结托收
湖北同仁药业有限公司	2013.06.26	2013.12.26	200,000.00	期后已办结托收
甘肃同仁药业有限公司	2013.06.06	2013.12.06	180,000.00	期后已办结托收
吉林省同仁国药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2013.05.15	2013.11.15	171,152.35	期后已办结托收
云南万萃药业有限公司	2013.04.25	2013.10.25	119,983.00	未办结委托收款
辽宁兴业医药有限公司	2013.06.26	2013.12.26	113,000.00	期后已办结托收
吉林省同仁国药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2013.03.01	2013.09.01	100,000.00	期后已办结托收
华润廊坊医药有限公司	2012.06.04	2012.12.04	100,000.00	期后已办结托收
河北同仁药业有限公司	2013.05.28	2013.11.28	100,000.00	期后已办结托收
广东美康大光万特医药有限公司	2013.05.17	2013.11.17	100,000.00	未办结委托收款
甘肃同仁药业有限公司	2013.06.06	2013.12.06	100,000.00	期后已办结托收
河北同仁药业有限公司	2013.06.08	2013.12.08	100,000.00	期后已办结托收
东南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2013.07.23	2013.10.30	100,000.00	未办结委托收款
山东博通伟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013.06.21	2013.12.21	100,000.00	期后已办结托收
洛阳丹悦商贸有限公司	2013.06.20	2013.12.20	100,000.00	未办结委托收款
洛阳丹悦商贸有限公司	2013.06.20	2013.12.20	100,000.00	未办结委托收款
新余市天迈贸易有限公司	2013.06.24	2013.12.24	100,000.00	期后已办结托收
河南庆安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24	2013.12.24	100,000.00	未办结委托收款
鞍山鼎丰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2013.06.21	2013.12.21	100,000.00	未办结委托收款
辽宁利渊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2013.06.28	2013.12.28	100,000.00	期后已办结托收
陕西呈霖医药有限公司	2013.06.14	2013.12.14	10,000.00	未办结委托收款
合 计	-	-	18,974,135.35	-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金 额	比例%	期 末 数		净 额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234,655.28	2.37	12,724,070.23	96.14	510,585.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2,288,371.30	89.83	32,930,224.48	6.56	469,358,146.82
其中：账龄组合	173,901,452.59	31.10	32,930,224.48	18.94	140,971,228.11
无风险组合	328,386,918.71	58.73	-	-	328,386,918.7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589,137.78	7.80	42,315,261.75	97.08	1,273,876.03
合 计	559,112,164.36	100.00	87,969,556.46	15.73	471,142,607.90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类	金额	比例%	期初数		净额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171,902.36	3.63	13,424,070.23	88.48	1,747,832.1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9,458,609.81	83.58	32,514,865.41	9.30	316,943,744.40
其中：账龄组合	164,251,042.58	39.28	32,514,865.41	19.80	131,736,177.17
无风险组合	185,207,567.23	44.30	-	-	185,207,567.2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482,752.11	12.79	47,976,066.57	89.70	5,506,685.54
合计	418,113,264.28	100.00	93,915,002.21	22.46	324,198,262.07

①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30,416,869.20	75.00	6,520,843.46	136,854,217.40	83.32	6,842,710.87
1至2年	18,682,470.80	10.74	1,868,247.08	1,016,603.10	0.62	101,660.31
2至3年	137,577.90	0.08	27,515.58	548,814.50	0.33	109,762.90
3至4年	192,216.98	0.11	96,108.49	691,591.88	0.42	345,795.94
4至5年	274,039.21	0.16	219,231.37	124,401.53	0.08	99,521.22
5年以上	24,198,278.50	13.91	24,198,278.50	25,015,414.17	15.23	25,015,414.17
合计	173,901,452.59	100.00	32,930,224.48	164,251,042.58	100.00	32,514,865.41

②无风险组合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下属子公司实际损失率为零的款项	246,231,473.83	74.98	-	117,548,285.78	63.47	-
应收银联社保机构款项	82,155,444.88	25.02	-	67,659,281.45	36.53	-
合计	328,386,918.71	100.00	-	185,207,567.23	100.00	-

③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吉林省同仁国药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3,234,655.28	12,724,070.23	96.14	公司原负责人去世，业务受到影响

④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河北省内邱县医药药材有限公司	7,052,710.08	7,052,710.08	100.00	对方无力偿还
湖南省时代阳光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5,900,000.00	5,900,000.00	100.00	对方无力偿还
宁夏省银川佛慈药材有限公司	5,830,591.76	5,830,591.76	100.00	对方无力偿还
河南华益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4,559,579.13	4,188,831.42	91.87	客户信用状况恶化
北京千金堂有限公司	3,056,469.60	3,056,469.60	100.00	对方无力偿还
莆田市大同医药有限公司	2,998,495.24	2,998,495.24	100.00	对方无力偿还
福建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2,598,669.27	2,470,669.47	95.07	客户信用状况恶化
汕头市创美药业有限公司	2,260,348.53	2,259,340.32	99.96	客户信用状况恶化
河南太新龙医药有限公司	2,114,736.59	2,010,239.13	95.06	客户信用状况恶化
成都市弘祥药业有限公司	2,031,037.67	2,031,037.67	100.00	对方无力偿还
北京崇文区康源医药经营部	1,090,710.68	1,090,710.68	100.00	对方无力偿还
南京华东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038,648.41	517,156.76	49.79	客户信用状况恶化
山东康诺盛世医药有限公司	611,468.50	472,104.80	77.21	客户信用状况恶化
黑龙江省新元医药有限公司	415,068.16	415,068.16	100.00	对方无力偿还
威海市生物制品供应处	398,956.39	398,956.39	100.00	对方无力偿还
北京京西千禧康医药有限公司	395,304.00	395,304.00	100.00	对方无力偿还
成都中新药业有限公司	374,496.38	374,496.38	100.00	对方无力偿还
上海雷允上北区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100.00	对方无力偿还
枣庄东大商贸公司	164,864.78	164,864.78	100.00	对方无力偿还
青岛炜伦医药有限公司经营部	118,590.96	118,590.96	100.00	对方无力偿还
其他	278,391.65	269,624.15	96.85	客户信用状况恶化
合计	43,589,137.78	42,315,261.75	-	-

(2) 已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本期大额转回或收回情况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原确定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以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湖南省时代阳光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催收成功	对方无力偿还	10,773,396.50	4,873,396.50
广东省星州药业有限公司	催收成功	对方无力偿还	2,822,375.27	2,822,375.27
合计	-	-	13,595,771.77	7,695,771.77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北京京仁达医药有限公司	货款	476,255.83	吊销执照	否
广东省茂名药材采购供应站	货款	180,000.00	吊销执照	否
河北省邢台医药药材总公司	货款	99,448.16	吊销执照	否

河北省安国中美兰星医药有限公司	货款	6,000.00	吊销执照	否
合计	-	761,703.99	-	-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泉昌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285,791.66	1年以内	7.74
北京东兴堂健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914,847.90	1年以内	5.53
福建怀元堂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626,618.60	1年以内	5.30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品经营有限公司	关联方	20,097,485.83	1年以内	3.59
广东杰德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421,360.00	1年以内	3.47
合计	-	143,346,103.99	-	25.63

(5)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6) 期末应收账款中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详见本附注六、6、(1)。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7,205,168.42	89.78	100,735,125.03	94.94
1至2年	12,205,118.10	9.35	4,341,660.54	4.09
2至3年	823,550.12	0.63	485,063.33	0.46
3年以上	313,943.88	0.24	545,573.93	0.51
合计	130,547,780.52	100.00	106,107,422.83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河北同仁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013,724.80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安徽京皖中药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22,759.18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田晓莹(出租方)	非关联方	3,232,664.00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北京恒通万达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00,000.00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北京华恒基业野生动植物专用标识技术服务中心	非关联方	2,510,907.20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计	-	50,880,055.18	-	-

(3) 期末预付款项中不存在预付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4) 期末预付款项中预付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详见本附注六、6、(1)。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金 额	比例%	期末数		净额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5,796,586.21	100.00	6,919,551.40	10.52	58,877,034.81
其中：账龄组合	34,431,552.59	52.33	6,919,551.40	20.10	27,512,001.19
无风险组合	31,365,033.62	47.67	-	-	31,365,033.6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65,796,586.21	100.00	6,919,551.40	10.52	58,877,034.8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金 额	比例%	期初数		净额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5,947,565.76	100.00	6,108,743.10	10.92	49,838,822.66
其中：账龄组合	33,808,327.95	60.43	6,108,743.10	18.07	27,699,584.85
无风险组合	22,139,237.81	39.57	-	-	22,139,237.8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55,947,565.76	100.00	6,108,743.10	10.92	49,838,822.66

①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9,741,092.00	57.33	987,054.60	24,041,601.62	71.12	1,202,080.07
1 至 2 年	7,461,010.10	21.67	746,101.01	4,355,946.99	12.88	435,594.70
2 至 3 年	2,033,197.80	5.91	406,639.56	797,961.31	2.36	159,592.26
3 至 4 年	671,194.32	1.95	335,597.16	411,334.56	1.22	205,667.28
4 至 5 年	404,496.50	1.17	323,597.20	478,373.40	1.41	382,698.72
5 年以上	4,120,561.87	11.97	4,120,561.87	3,723,110.07	11.01	3,723,110.07
合 计	34,431,552.59	100.00	6,919,551.40	33,808,327.95	100.00	6,108,743.10

② 无风险组合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下属子公司实际损失率为零的款项及备用金	31,365,033.62	47.67	-	22,139,237.81	39.57	-

(2)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芳华大药房	往来款	36,214.25	无法收回	否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性质或内容	比例%
北京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0	2 年以内	开工保证金	7.60
应收补贴款-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1,507,269.76	1 年以内	出口退税	2.29
张建平	非关联方	1,385,979.69	1 年以内	采购备用金	2.11
美国办事处	非关联方	1,240,500.00	5 年以上	筹备资金	1.89
香港地铁公司 (HK)	非关联方	1,019,029.56	3 年以内	房租押金	1.55
合计	-	10,152,779.01	-	-	15.44

(4)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5)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39,572,085.70	28,339,201.38	1,611,232,884.32	1,222,879,018.42	32,099,595.44	1,190,779,422.98
在产品	282,029,409.41	-	282,029,409.41	270,653,904.40	-	270,653,904.40
库存商品	2,290,256,904.80	23,649,170.79	2,266,607,734.01	2,247,505,187.16	35,313,386.40	2,212,191,800.76
低值易耗品	14,771,774.15	-	14,771,774.15	13,214,105.07	-	13,214,105.07
在途物资	-	-	-	3,397,836.69	-	3,397,836.69
委托加工物资	-	-	-	987,530.39	-	987,530.39
材料物资和包装物	5,682,274.36	-	5,682,274.36	3,749,144.35	-	3,749,144.35

合 计	4,232,312,448.42	51,988,372.17	4,180,324,076.25	3,762,386,726.48	67,412,981.84	3,694,973,744.64
-----	------------------	---------------	------------------	------------------	---------------	------------------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数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32,099,595.44	6,953,758.78	-	10,714,152.84	28,339,201.38
库存商品	35,313,386.40	2,417,041.50	-	14,081,257.11	23,649,170.79
合 计	67,412,981.84	9,370,800.28	-	24,795,409.95	51,988,372.17

存货跌价准备(续)

存货种类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	-	-
库存商品	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	-	-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抵扣进项税	88,621,384.62	93,873,304.78
预缴所得税	771,462.44	-
合 计	89,392,847.06	93,873,304.78

8、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

(1) 对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同仁堂(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吉隆坡	梅群	商业	50 万美元	本公司之合营企业	-
北京同仁堂(泰文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金边	丁永玲	商业	50 万美元	本公司之合营企业	-
北京同仁堂(保宁)株式会社	股份有限公司	首尔	顾海鸥	商业	150 万美元	本公司之合营企业	-
北京同仁堂(印尼)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雅加达	-	商业	100 万美元	本公司之合营企业	-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公司持股比例%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北京同仁堂(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60	50	17,635,902.02	7,097,002.50	10,538,899.52	6,457,455.23	-160,635.22
北京同仁堂	51	50	1,490,733.70	1,310,439.71	180,293.99	1,247,147.43	-187,435.31

(泰文隆) 有限公司 北京同仁堂 (保宁) 株式会社 北京同仁堂 (印尼)有限 公司	51	50	862,868.38	101,879.20	760,989.18	5,665.10	-318,398.61
	50	50	5,603,936.10	295,477.54	5,308,458.56	5,678,548.98	-144,742.24

(2)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 代码
北京同仁堂(泰 国)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曼谷	杨志玲	商业	100 万美元	本公司之 联营企业	-
北京同仁堂福 建药业连锁有 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	梅群	商业	500 万元	本公司之 联营企业	705494215
北京同仁堂(毫 州)中药材物流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	李大鸣	物流	500 万元	本公司之 联营企业	578528880

续:

被投资 单位名称	本公司持股 比例%	本公司在被 投资单位表 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 总额	期末负债 总额	期末净资产 总额	本期营业 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北京同仁 堂(泰国) 有限公司	49	49	8,480,392.84	4,626,206.16	3,854,186.68	9,092,795.45	-167,086.78
北京同仁 堂福建药 业连锁有 限公司	49	49	89,024,247.26	76,504,532.25	12,519,715.01	154,386,766.98	6,959,960.93
北京同仁 堂(亳州) 中药材物 流有限责 任公司	40	40	5,019,136.46	2,619.06	5,016,517.40	-	7,857.19

9、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对合营企业投资	16,719,454.28	-2,221,097.14	5,040,734.44	9,457,622.70
对联营企业投资	9,491,304.26	3,014,224.63	2,475,710.10	10,029,818.79
对其他企业投资	10,502,860.00	90,000.00	502,860.00	10,090,000.00
小计	36,713,618.54	883,127.49	8,019,304.54	29,577,441.49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 计	36,713,618.54	883,127.49	8,019,304.54	29,577,441.49

(2) 长期股权投资汇总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①对合营企业投资											
北京同仁堂(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权益法	2,488,841.98	7,238,876.08	-915,536.37	6,323,339.71	60.00	50.00	章程规定	-	-	-
北京同仁堂(加拿大)有限公司	权益法	4,230,581.69	5,090,411.70	-5,090,411.70	-	51.00	50.00	章程规定	-	-	-
北京同仁堂(印尼)有限公司	权益法	4,148,760.98	3,535,422.76	-881,193.48	2,654,229.28	50.00	50.00	-	-	-	-
北京同仁堂(泰文隆)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1,862,673.00	241,462.21	-149,512.98	91,949.23	51.00	50.00	章程规定	-	-	-
北京同仁堂(保定)株式会社	权益法	1,762,581.15	613,281.53	-225,177.05	388,104.48	51.00	50.00	章程规定	-	-	-
②对联营企业投资											
北京同仁堂(泰国)有限公司	权益法	4,063,740.00	2,287,850.58	-399,299.11	1,888,551.47	49.00	49.00	-	-	-	-
北京同仁堂福建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权益法	2,450,000.00	5,192,794.98	941,865.38	6,134,660.36	49.00	49.00	-	-	-	2,468,515.48
北京同仁堂(亳州)中药材料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2,000,000.00	2,010,658.70	-4,051.74	2,006,606.96	40.00	40.00	-	-	-	7,194.62
③对其他企业投资											

中投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	10,000,000.00	1.00	1.00	-	-	-	-
北京同仁堂药材参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法	260,000.00	502,860.00	-502,860.00	-	-	-	-	-	-	56,170.07
北京同仁堂望京中医诊所(有限合伙)	成本法	90,000.00	-	90,000.00	90,000.00	90.00	90.00	-	-	-	19,896.99
合 计		-	-	36,713,618.54	-7,136,177.05	29,577,441.49	-	-	-	-	2,551,777.16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2,012,588,998.10		286,736,359.07	55,556,362.01	2,243,768,995.1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31,171,967.21		138,687,183.17	20,624,183.53	1,149,234,966.85
机器设备	844,147,613.12		111,719,071.68	26,486,480.74	929,380,204.06
运输工具	72,665,033.76		18,066,196.38	3,633,011.61	87,098,218.53
办公设备及其他	64,604,384.01		18,263,907.84	4,812,686.13	78,055,605.72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974,869,277.02	7,086,488.71	101,955,796.56	41,122,638.90	1,042,788,923.3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22,016,862.48	118,853.23	36,372,307.34	9,212,845.00	349,295,178.05
机器设备	579,893,590.88	4,796,882.54	45,136,213.04	24,754,427.23	605,072,259.23
运输工具	37,974,757.56	1,299,745.45	10,977,007.98	3,227,717.86	47,023,793.13
办公设备及其他	34,984,066.10	871,007.49	9,470,268.20	3,927,648.81	41,397,692.9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037,719,721.08		-	-	1,200,980,071.7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09,155,104.73		-	-	799,939,788.80
机器设备	264,254,022.24		-	-	324,307,944.83
运输工具	34,690,276.20		-	-	40,074,425.40
办公设备及其他	29,620,317.91		-	-	36,657,912.74
四、减值准备合计	79,477,157.44		428,131.16	12,401,211.55	67,504,077.0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1,573,544.05		-	11,034,899.68	40,538,644.37
机器设备	27,783,927.45		146,506.61	1,333,987.05	26,596,447.01
运输工具	67,041.87		257,400.00	-	324,441.87
办公设备及其他	52,644.07		24,224.55	32,324.82	44,543.80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58,242,563.64		-	-	1,133,475,994.7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57,581,560.68		-	-	759,401,144.43
机器设备	236,470,094.79		-	-	297,711,497.82
运输工具	34,623,234.33		-	-	39,749,983.53
办公设备及其他	29,567,673.84		-	-	36,613,368.94

说明：

① 本期折旧额 101,955,796.56 元。

②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74,356,658.23 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大兴前处理厂房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2014年末
唐山天然药物库房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2014年末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唐山营养保健品公司厂房建筑	86,189,182.66	-	86,189,182.66	85,025,569.64	-	85,025,569.64
同仁堂科技亳州项目	71,105,981.49	-	71,105,981.49	24,698,867.22	-	24,698,867.22
大兴生产基地	63,134,845.90	-	63,134,845.90	8,891,974.44	-	8,891,974.44
安国药材储运配送中心工程	18,293,338.02	-	18,293,338.02	-	-	-
吉林人参加工厂	11,426,904.84	-	11,426,904.84	9,637,626.45	-	9,637,626.45
同仁堂科技大兴项目	6,346,028.22	-	6,346,028.22	4,923,497.04	-	4,923,497.04
通科污水处理站系统改造	2,299,000.00	-	2,299,000.00	-	-	-
粤东西区办公楼	1,712,055.75	1,712,055.75	-	1,712,055.75	1,712,055.75	-
科技制药厂污水预处理调节池工程	1,226,679.50	-	1,226,679.50	-	-	-
药酒厂污水站工程	972,938.80	-	972,938.80	-	-	-
吉林人参水源热泵	760,799.37	-	760,799.37	620,836.37	-	620,836.37
药酒厂流量计量工程	607,197.05	-	607,197.05	-	-	-
商业同仁堂药店消防喷淋基础设施工程	369,622.50	-	369,622.50	-	-	-
科技制药厂牛堡屯车间锅炉工程	299,914.53	-	299,914.53	-	-	-
安徽房屋修缮工程	200,000.00	-	200,000.00	-	-	-
药酒厂监控系统	179,992.20	-	179,992.20	-	-	-
天然药物(唐山)颗粒车间改造工程	72,732.00	-	72,732.00	-	-	-
安徽基地花茶生产线	22,169.00	-	22,169.00	22,169.00	-	22,169.00
商业同仁堂药店电视监控系统	9,600.00	-	9,600.00	122,830.90	-	122,830.90
大兴前处理基地	-	-	-	18,866,102.25	-	18,866,102.25
同仁堂科技制药厂药研仪器	-	-	-	807,300.00	-	807,300.00
药酒厂灌装线国产化三期工程	-	-	-	381,832.05	-	381,832.05

药酒厂空压机房改造及路面维修工程	-	-	-	335,355.83	-	335,355.83
亦庄滴丸生产改造工程	-	-	-	277,970.36	-	277,970.36
亦庄污水处理工程	-	-	-	100,000.00	-	100,000.00
天然药物(唐山)生产线工程	-	-	-	472,888.28	-	472,888.28
合 计	265,228,981.83	1,712,055.75	263,516,926.08	156,896,875.58	1,712,055.75	155,184,819.83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期末数	预算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唐山营养保健品公司厂房建筑	85,025,569.64	9,603,736.97	8,440,123.95	-	-	-	-	86,189,182.66	105,304,189.37	89.86	89.86	自筹
同仁堂科技亳州项目	24,698,867.22	46,885,514.27	-	478,400.00	-	-	-	71,105,981.49	185,000,000.00	44.37	44.37	自筹
大兴生产基地	8,891,974.44	54,242,871.46	-	-	44,160,424.65	40,635,951.94	5.744	63,134,845.90	1,175,960,000.00	10.99	10.99	募集资金
安国药材储运配送中心工程	-	21,963,338.02	-	3,670,000.00	-	-	-	18,293,338.02	93,300,000.00	23.54	23.54	自筹
吉林人参加工厂	9,637,626.45	1,789,278.39	-	-	-	-	-	11,426,904.84	12,000,000.00	95.22	95.22	政府拨款 企业自筹
同仁堂科技大兴项目	4,923,497.04	1,422,531.18	-	-	-	-	-	6,346,028.22	1,088,000,000.00	6.64	6.64	自筹
通科污水处理站系统改造	-	2,299,000.00	-	-	-	-	-	2,299,000.00	2,878,000.00	79.88	79.88	自筹
科技制药厂污水预处理调节池工程	-	1,226,679.50	-	-	-	-	-	1,226,679.50	2,000,000.00	61.33	61.33	自筹
大兴前处理基地	18,866,102.25	42,054,671.31	60,920,773.56	-	-	-	-	-	216,370,000.00	92.38	100.00	自筹
天然药物(唐山)生产线工程	472,888.28	138,417.80	611,306.08	-	-	-	-	-	4,920,000.00	99.70	100.00	自筹
合计	152,516,525.32	181,626,038.90	69,972,203.59	4,148,400.00	44,160,424.65	40,635,951.94	5.744	260,021,960.63	2,885,732,189.37	-	-	-

说明：在建工程其他减少为转入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原因
粤东西区办公楼	1,712,055.75	-	-	1,712,055.75	工程暂时停工

12、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326,915,746.86	6,665,913.07	162,217.65	333,419,442.28
软件	14,976,754.05	2,517,513.07	162,217.65	17,332,049.47
土地使用权	310,731,105.68	4,148,400.00	-	314,879,505.68
非专利技术	757,887.13	-	-	757,887.13
专利权	450,000.00	-	-	450,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32,028,849.99	8,932,440.80	162,217.65	40,799,073.14
软件	7,170,114.37	1,815,907.21	162,217.65	8,823,803.93
土地使用权	24,625,842.37	6,995,744.83	-	31,621,587.20
非专利技术	157,893.25	75,788.76	-	233,682.01
专利权	75,000.00	45,000.00	-	120,000.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94,886,896.87	-	-	292,620,369.14
软件	7,806,639.68	-	-	8,508,245.54
土地使用权	286,105,263.31	-	-	283,257,918.48
非专利技术	599,993.88	-	-	524,205.12
专利权	375,000.00	-	-	330,000.00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软件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非专利技术	-	-	-	-
专利权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94,886,896.87	-	-	292,620,369.14
软件	7,806,639.68	-	-	8,508,245.54
土地使用权	286,105,263.31	-	-	283,257,918.48
非专利技术	599,993.88	-	-	524,205.12
专利权	375,000.00	-	-	330,000.00

说明： 本期摊销额 8,932,440.80 元。

13、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装修费	84,347,617.63	51,456,253.84	31,950,198.22	1,382,000.00	102,471,673.25
房屋使用权	5,488,508.53	-	314,332.20	-	5,174,176.33
其他	18,666.62	236,908.28	56,638.50	-	198,936.40
合 计	89,854,792.78	51,693,162.12	32,321,168.92	1,382,000.00	107,844,785.98

14、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0,127,339.79	24,209,997.22
无形资产摊销	434,890.48	277,499.54
应付职工薪酬	6,058,137.03	5,542,890.01
抵消的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	14,398,554.21	6,738,256.83
同仁堂科技亳州土地补偿金	1,329,359.99	1,357,199.99
暂未取得发票的广告费支出	-	2,100,000.00
小 计	42,348,281.50	40,225,843.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税法加速折旧	2,780,857.80	3,093,964.13
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允价值变动	559,057.35	-
可转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差异	20,838,121.49	27,446,946.26
小计	24,178,036.64	30,540,910.39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0,732,089.59	94,771,764.87
可抵扣亏损	53,018,951.11	43,251,844.26
合 计	143,751,040.70	138,023,609.13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期初数
2013 年	-	49,870.52
2014 年	321,178.58	2,384,920.50

2015 年	5,780,895.39	7,488,455.32
2016 年	8,475,080.58	12,799,819.96
2017 年	17,191,277.36	20,528,777.96
2018 年	21,250,519.20	-
合 计	53,018,951.11	43,251,844.26

(4)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 目	金 额
应纳税差异项目	
税法加速折旧	16,853,683.64
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允价值变动	3,388,226.36
分离交易可转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差异	138,920,809.93
小 计	159,162,719.93
可抵扣差异项目	-
资产减值准备	125,361,523.24
无形资产摊销	2,899,269.87
应付职工薪酬	40,250,023.94
抵销的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	75,583,533.49
同仁堂科技亳州土地补偿金	8,862,399.86
小 计	252,956,750.40

15、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期初数	合并范围 变更增加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00,023,745.31	2,041,151.82	3,010,139.59	9,388,010.62	797,918.24	94,889,107.86
存货跌价准备	67,412,981.84	-	9,370,800.28	-	24,795,409.95	51,988,372.1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9,477,157.44	564,981.30	-136,850.14	-	12,401,211.55	67,504,077.05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712,055.75	-	-	-	-	1,712,055.75
合 计	248,625,940.34	2,606,133.12	12,244,089.73	9,388,010.62	37,994,539.74	216,093,612.83

说明：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负数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同仁堂国药固定资产减值按照汇率折算导致的折算差额，并非实际计提的减值准备。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北京同仁堂唐山中医院	2,000,000.00	-	-	2,000,000.00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11,350,392.57	108,793,025.81	101,831,810.54	18,311,607.84
预付土地出让金	-	24,913,516.00	-	24,913,516.00
合 计	13,350,392.57	133,706,541.81	101,831,810.54	45,225,123.84

说明：本公司下属北京同仁堂唐山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2,000,000.00 元设立非营利性组织北京同仁堂唐山中医院。

17、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北京同仁堂股份集团（安国）中药材物流有限公司投资款	-	50,000,000.00	-	50,000,000.00
安慧北里中医诊所投资款	-	200,000.00	-	200,000.00
合 计	-	50,200,000.00	-	50,200,000.00

说明：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为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支付的设立子公司的预付投资款。

18、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261,000,000.00	231,000,000.00

19、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1,613,737,710.74	1,494,611,794.17
工程款	8,935,461.64	5,220,006.25
其他	100,000.00	1,962,127.02
合 计	1,622,773,172.38	1,501,793,927.44

（1）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1,540,883,924.19	94.95	1,467,006,903.95	97.69
1至2年	68,989,236.86	4.25	23,321,734.15	1.55
2至3年	6,617,916.31	0.41	6,471,178.60	0.43
3年以上	6,282,095.02	0.39	4,994,110.74	0.33
合 计	1,622,773,172.38	100.00	1,501,793,927.44	100.00

（2）期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3）期末应付账款中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本附注六、6、（2）。

（4）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均为未支付的货款。

20、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351,224,491.93	586,176,733.04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331,522,098.90	94.39	568,059,066.88	96.91
1至2年	13,628,311.27	3.88	11,675,520.72	1.99
2至3年	1,855,118.81	0.53	2,754,249.95	0.47
3年以上	4,218,962.95	1.20	3,687,895.49	0.63
合 计	351,224,491.93	100.00	586,176,733.04	100.00

(2) 期末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3) 期末预收款项中预收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详见本附注六、6、(2)。

21、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7,126,265.46	1,000,540,778.72	988,228,339.41	49,438,704.77
(2) 职工福利费	-	55,844,313.62	55,844,313.62	-
(3) 社会保险费	37,115,048.38	196,138,553.79	190,379,205.82	42,874,396.35
其中: ①医疗保险费	1,127,045.74	53,311,400.40	53,182,915.41	1,255,530.73
②基本养老保险费	3,042,535.73	116,536,862.79	116,117,422.77	3,461,975.75
③补充医疗保险	32,569,756.98	11,594,267.60	6,340,862.54	37,823,162.04
④失业保险费	259,836.37	6,376,628.21	6,413,159.92	223,304.66
⑤工伤保险费	48,617.48	3,550,320.75	3,557,763.25	41,174.98
⑥生育保险费	67,256.08	4,769,074.04	4,767,081.93	69,248.19
(4) 住房公积金	3,814.53	55,494,250.64	55,488,313.94	9,751.23
(5) 辞退福利	11,113,788.63	1,359,725.07	3,529,982.43	8,943,531.27
(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024,474.43	24,385,351.32	21,277,280.20	25,132,545.55
合 计	107,383,391.43	1,333,762,973.16	1,314,747,435.42	126,398,929.17

22、应交税费

税 项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所得税	60,630,564.63	50,743,055.07
增值税	38,118,173.04	40,872,985.20
个人所得税	19,591,538.70	10,679,948.79
城建税	2,869,500.47	3,199,130.25
消费税	2,101,577.14	1,339,878.37
教育费附加	2,075,453.90	2,286,007.31

营业税	497,356.59	387,160.30
房产税	232,904.97	3,562.49
地方各项基金	230,887.32	437,076.97
印花税	43,778.04	36,381.71
土地使用税	187.51	1,719.51
合 计	126,391,922.31	109,986,905.97

23、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	531,925.61	445,684.93

24、应付股利

股东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北京东兴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646,000.00	1,372,000.00
东莞杰德堂保健食品有限公司	1,421,000.00	1,029,000.00
中保信投资公司	960,000.00	-
黑龙江龙卫中新医药有限公司	588,000.00	980,000.00
北京素康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343,823.15	-
淄博众生医药有限公司	245,000.00	-
北京同仁堂药材有限责任公司	241,873.87	241,873.87
兴安盟京蒙中药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32,388.62	232,388.62
包头奥康医药有限公司	200,000.00	-
承德市实创商贸有限公司	193,944.84	208,539.06
子公司其他股东	1,420,940.91	2,466,529.56
合 计	8,492,971.39	6,530,331.11

25、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往来款	336,248,327.21	267,062,965.77
少数股东借款	139,702,981.24	87,702,150.88
押金	5,501,912.67	4,503,316.44
质保金	3,847,962.48	2,682,308.10
代扣职工社保	2,456,283.86	2,737,202.65
合 计	487,757,467.46	364,687,943.84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399,281,933.62	81.85	306,650,769.33	84.08
1至2年	59,250,113.16	12.15	33,993,192.76	9.32
2至3年	15,488,613.10	3.18	11,697,215.39	3.21
3年以上	13,736,807.58	2.82	12,346,766.36	3.39
合 计	487,757,467.46	100.00	364,687,943.84	100.00

(2) 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3) 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4)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主要为未偿还的少数股东借款。

26、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39,310,000.00	-

(2) 长期借款情况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 金额	本币 金额	外币 金额	本币 金额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3.4.16	2015.4.16	港币	1年香港银行同业拆借利率上浮1.375%	5,000 万港币	39,310,000.00	-	-

27、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同仁转债(代码: 110022)	1,205,000,000.00	2012-12-04	5 年	1,205,000,000.00
利息调整	-	-	-	-182,979,641.73
小 计	1,205,000,000.00	-	-	1,022,020,358.27

应付债券(续)

债券名称	期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期末余额
同仁转债(代码: 110022)	445,684.93	5,321,660.68	5,235,420.00	531,925.61	1,047,073,000.00
利息调整	-	-	-	-	-138,920,809.92

小 计	445,684.93	5,321,660.68	5,235,420.00	531,925.61	908,152,190.08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	-	-	-
合 计	445,684.93	5,321,660.68	5,235,420.00	531,925.61	908,152,190.08

说明：

(1)根据本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2 年 10 月 26 日出具的证监许可[2012]1396 号《关于核准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同意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120,5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5 年。每份面值 100 元。本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本可转债发行首日。票面利率:第一年 0.50%,第二年 0.70%,第三年 1.30%,第四年 1.70%,第五年 2.00%。初始转股价格:17.72 元/股,即本可转债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二者之间的较高者。本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

(2)本次发行的同仁转债每张面值为 100 元人民币,共计 1,205 万张,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05,0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 24,1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180,900,000.00 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10 日汇入本公司北京银行长城支行 01090365000120109040096 账号内,另扣减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4,940,000.00 元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75,960,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致同验字(2012)第 110ZA0081 号《验资报告》。

(3)本公司以不具有转换权的债券加权平均市场利率 5.744%为折现率,确认可转换公司债券负债成份为 1,047,258,862.30 元,权益成份为 157,741,137.70 元,本次发行费用 29,040,000.00 元在负债成份和权益成份之间分摊,分摊后应付债券的初始确认金额为 1,022,020,358.27 元,其中:债券面值 1,205,000,000.00 元,利息调整-182,979,641.73 元。按权益成份确认资本公积 153,939,641.73 元。本年度分摊后利息调整余额为-138,920,809.92 元。本年按照实际利率计算利息费用为 59,952,287.13 元,其中按票面利率计算应计利息 5,905,677.83 元。

(4)根据本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同仁转债”于 2013 年 6 月 5 日起进入转股期。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共有 157,927,000.00 元同仁转债转换成本公司股票,转股数为 9,031,608 股,尚有 1,047,073,000.00 元未转股;本期因转股相应转出利息调整-23,429,968.94 元及应计利息 584,017.15 元。

(5)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时的初始转股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7.72 元,本公司在 2013 年 8 月 8 日实施 2012 年度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 2.50 元的利润分配方案后,可转债转股价格自 2013 年 8 月 9 日调整为每股人民币 17.47 元。

28、专项应付款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医药物资储备资金	5,694,800.00	-	-	5,694,8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拨款	-	5,000,000.00	-	5,000,000.00
合 计	5,694,800.00	5,000,000.00	-	10,694,800.00

说明:

(1) 根据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京药监储[2012]5 号文及 7 号文《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下达 2012 年医药物质储备任务的通知》，本公司下属同仁堂科技和同仁堂商业承担药品储备任务，收到储备资金共计 5,694,800.00 元。

(2) 根据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京国资[2013]173 号文和 189 号文《关于拨付 201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的通知》，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同仁堂科技收到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委托贷款的形式转入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拨款分别为 300 万和 200 万，利率为基准利率下浮 10%，专项用于相关技术研究项目的支出，日后作为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增资款。

29、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107,452,336.24	102,415,573.10

政府补助具体情况: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 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 益相关
同仁堂科技仓库搬迁 补偿	17,171,985.00	24,993,034.00	20,106,018.43	-	22,059,000.57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补偿费	16,208,279.31	-	335,394.00	81,417.81	15,791,467.50	与资产相关
清洁生产节能减排项目	14,916,337.24	-	697,390.56	-	14,218,946.68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专项补助资金	9,638,400.00	800,000.00	-	-	10,438,400.00	与资产相关
同仁堂科技亳州土地 补偿	9,047,999.95	-	185,600.04	-	8,862,399.91	与资产相关
动物养殖场拆迁补偿	6,298,888.30	-	543,007.60	-	5,755,880.70	与资产相关
基本药物电子监管码 改造项目	2,591,132.38	-	823,318.32	-	1,767,814.06	与资产相关
GAP 基地建设拨款	2,263,637.54	-	898.40	-	2,262,739.14	与资产相关
中试基地	1,224,537.37	-	-	-	1,224,537.37	与资产相关
河北基地良种繁育基础 建设	500,000.00	-	32,285.73	-	467,714.27	与资产相关
超滤设备款	460,000.00	-	-	-	460,000.00	与资产相关
乌鸡白凤丸等三项科研	282,395.19	-	120,718.15	-	161,677.04	与资产相关
滴丸研究款	3,997,755.40	1,000,000.00	443,716.03	-	4,554,039.37	与收益相关
清脑宣窍滴丸临床研究	2,929,285.44	-	541,095.04	-	2,388,190.40	与收益相关
巴戟天寡糖胶囊临床 研究	2,660,500.00	-	-	-	2,660,500.00	与收益相关
集团拨款	1,099,674.92	-	-	-	1,099,674.92	与收益相关
中药压丸制剂工程化 研究	933,607.39	-	183,711.24	-	749,896.15	与收益相关

六味地黄丸科研款	869,288.15	-	150,025.29	-	719,262.86	与收益相关
锅炉补助	821,428.70	-	328,571.40	-	492,857.30	与收益相关
中药大品种（安宫牛黄丸）的技术升级	717,550.00	476,300.00	50,000.00	-	1,143,85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三项经费	617,173.12	-	324,639.86	-	292,533.26	与收益相关
益肾通脑宁胶囊的临床研究	480,000.00	-	-	-	480,000.00	与收益相关
白凤质量研究款	413,800.01	-	136,280.52	-	277,519.49	与收益相关
技改补助款	400,000.00	-	-	-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药用非吸入气雾剂淘汰项目	362,175.04	528,478.56	-	-	890,653.60	与收益相关
大蜜丸自动包装工程化研究	277,684.80	-	58,449.60	-	219,235.20	与收益相关
安宫牛黄丸二次开发	235,040.75	-	91,190.88	-	143,849.87	与收益相关
濒危药材的替代和研究	228,773.35	-	35,503.80	-	193,269.55	与收益相关
国家科技部巴戟天寡糖胶囊临床	100,725.00	-	17,775.00	-	82,950.00	与收益相关
枣仁安神液二次开发	93,581.33	-	41,464.75	-	52,116.58	与收益相关
环保拨款	50,000.00	-	-	-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商业流通发展资金	-	3,000,000.00	-	-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科研拨款	4,523,937.42	2,245,823.36	2,678,400.33	-	4,091,360.4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2,415,573.10	33,043,635.92	27,925,454.97	81,417.81	107,452,336.24	-

30、股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可转换债券转股	小计	
股份总数	1,302,065,695.00	-	-	-	9,031,608.00	9,031,608.00	1,311,097,303.00

说明：根据本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同仁转债于2013年6月5日起进入转股期。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共有157,927,000.00元同仁转债转换成本公司股票，转股数为9,031,608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69%。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股本为1,311,097,303股。本公司尚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1、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74,593,808.76	685,780,053.86	904,222.62	759,469,640.00
其他资本公积	333,751,902.04	12,248,877.12	-	346,000,779.16
可转债内含权益部分的所得税影响	-27,446,946.26	-	-6,608,824.77	-20,838,121.49
合 计	380,898,764.54	698,028,930.98	-5,704,602.15	1,084,632,297.67

说明:

(1) 股本溢价本年增加 685,780,053.86 元, 主要系本公司可转债转股以及下属子公司同仁堂科技于 2013 年配售股份、同仁堂国药于香港联交所创业板发行上市所致。详见本附注十、4 和十、5 所述。

(2) 其他资本公积变动为本公司本期对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重新计算, 调整按权益成份确认资本公积 12,248,877.12 元。

32、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375,434,910.13	44,971,043.75	-	420,405,953.88

33、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955,071,299.21	1,612,560,910.54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19,840.11	15,356.39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955,091,139.32	1,612,576,266.93	-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56,013,728.53	570,060,702.14	-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4,971,043.75	32,235,975.50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325,658,875.75	195,309,854.25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40,474,948.35	1,955,091,139.32	-
其中: 子公司当年提取的盈余公积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	25,778,025.71	20,078,017.10	-

说明: 对期初未分配利润的调整系因本公司之子公司同仁堂科技以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取得北京同仁堂兴安盟中药材有限责任公司 51% 的股权之影响。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8,667,914,023.02	7,446,208,823.24
其他业务收入	46,733,378.66	70,551,856.58
营业成本	4,978,569,156.44	4,217,587,111.65

(2)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8,187,397,130.65	4,827,713,466.13	6,904,331,544.62	4,006,463,163.83

海外	480,516,892.37	142,116,054.15	541,877,278.62	201,857,849.24
合 计	8,667,914,023.02	4,969,829,520.28	7,446,208,823.24	4,208,321,013.07

(3)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503,413.61	2.31
北京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200,014,266.93	2.30
河北同仁药业有限公司	191,875,580.91	2.20
华润新龙(北京)医药有限公司	183,548,202.36	2.11
湖南康尔佳医药有限公司	169,120,865.66	1.94
合 计	946,062,329.47	10.86

35、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建税	40,266,929.45	33,427,054.50
教育费附加	29,295,105.96	24,354,442.64
消费税	12,748,399.09	12,183,711.63
营业税	3,369,743.54	4,779,277.15
其他	576,262.13	474,554.35
合 计	86,256,440.17	75,219,040.27

说明：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三、税项。

36、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69,858,996.68	463,954,568.35
租赁费	221,096,665.99	166,798,774.90
市场拓展费	207,289,306.04	121,384,800.97
会务费	162,762,420.17	216,588,215.94
广告费	134,648,462.99	133,481,314.69
运输费	93,728,579.34	124,897,871.55
仓储保管费	43,439,811.48	32,953,935.55
差旅费	25,140,991.06	21,489,936.57
折旧费	12,159,218.19	9,840,842.57
修理费	6,896,265.56	8,469,485.60
产品损耗	3,175,568.43	6,224,894.35
保险费	2,588,016.33	2,095,604.88
其他	97,608,187.50	96,753,018.31
合 计	1,580,392,489.76	1,404,933,264.23

37、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91,480,523.14	310,531,312.04
研究与开发费用	48,684,984.90	42,355,595.76
租赁费	34,869,214.18	26,407,317.0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179,561.84	30,236,507.14
修理费	29,097,889.99	26,804,082.04
水电费	27,437,731.37	20,216,403.04
折旧费	26,855,740.05	26,501,370.52
办公费	25,239,034.43	42,404,256.88
聘请中介机构费	20,022,474.82	9,051,501.30
业务招待费	14,037,527.77	13,316,766.09
差旅费	13,054,018.98	14,861,040.22
税金	10,665,963.45	10,674,321.97
会议费	7,201,876.23	10,537,425.43
无形资产摊销	5,598,879.14	4,950,372.87
土地使用费	5,534,895.34	5,899,809.22
低值易耗品摊销	3,615,909.52	6,007,080.11
商标使用费	2,881,700.00	2,881,700.00
保险费	2,908,403.98	3,869,722.96
存货盘亏	2,464,596.09	2,549,662.09
咨询费	2,078,825.21	1,526,131.19
董事会费	418,000.00	1,348,836.25
其他	74,660,751.55	65,728,541.87
合 计	779,988,501.98	678,659,756.04

38、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5,695,374.51	18,464,733.85
减：利息资本化	40,635,951.94	3,524,472.71
减：利息收入	31,561,289.26	27,184,574.16
汇兑损益	15,090,532.87	5,180,280.07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	-	-
手续费及其他	17,925,691.27	15,581,417.31
合 计	26,514,357.45	8,517,384.36

说明：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已计入在建工程。本期用于计算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 5.744%。

39、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6,377,871.03	16,828,668.75
存货跌价损失	9,589,527.26	40,026,349.8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33,397,026.26
合 计	3,211,656.23	90,252,044.81

40、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6,067.06	26,332.2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55,246.41	7,726,564.9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95,679.95	-
其他	1,649,100.77	-
合 计	3,884,734.29	7,752,897.19

4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80,683.66	64,860.69	880,683.6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80,683.66	64,860.69	880,683.66
政府补助	32,117,962.98	28,453,987.41	32,117,962.98
罚款收入	1,935.50	2,593.47	1,935.50
废品收入	80,195.38	40,700.58	80,195.38
其他	1,693,430.57	1,596,927.44	1,693,430.57
合 计	34,774,208.09	30,159,069.59	34,774,208.09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同仁堂科技仓库搬迁补偿	20,106,018.43	-	与资产相关
保增长奖励流贷贴息	2,110,000.00	2,2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本药物电子监管码改造项目	823,318.32	1,908,867.62	与资产相关
清洁生产节能减排项目	697,390.56	587,892.19	与资产相关
动物养殖场拆迁补偿	543,007.60	-	与资产相关
清脑宣窍滴丸临床研究	541,095.04	429,864.56	与收益相关
滴丸研究款	443,716.03	1,164,368.92	与收益相关
拆迁补偿款	443,054.00	1,706,332.26	与收益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补偿费	335,394.00	204,570.81	与资产相关
锅炉补助	328,571.40	328,571.40	与收益相关
科技三项经费	324,639.86	120,117.32	与收益相关
同仁堂科技亳州土地补偿	185,600.04	185,600.04	与资产相关
中药压丸制剂工程化研究	183,711.24	183,711.24	与收益相关
六味地黄丸科研款	150,025.29	1,115,373.05	与收益相关
白凤质量研究款	136,280.52	136,280.52	与收益相关
乌鸡白凤丸等三项科研	120,718.15	262,191.58	与资产相关
安宫牛黄二次开发	91,190.88	91,190.88	与收益相关
大蜜丸自动包装工程化研究	58,449.60	58,449.60	与收益相关
中药大品种（安宫牛黄丸）的技术升级	50,000.00	311,050.00	与收益相关
枣仁安神液二次开发	41,464.75	49,215.00	与收益相关
濒危药材的替代和研究	35,503.80	5,124,873.80	与收益相关
河北基地良种繁育基础建设	32,285.73	-	与资产相关
专利资助金	23,400.00	16,9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科技部巴戟天寡糖胶囊临床	17,775.00	17,775.00	与收益相关
GAP 基地建设拨款	898.40	3,120.00	与资产相关
产促局贷款贴息项目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巴戟天寡糖胶囊临床研究	-	1,575,727.20	与收益相关
阿胶水解胶原蛋白工艺研究及相关产品开发项目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药传统剂型包装现代化研究	-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保增长奖励	-	2,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制造业信息化综合集成技术开发与应用	-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同仁堂科技生产营运指挥系统	-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改造专项补助资金	-	2,639,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科研拨款	4,294,454.34	4,332,944.42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32,117,962.98	28,453,987.41	-

4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976,167.64	658,769.53	1,976,167.6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976,167.64	658,769.53	1,976,167.64
罚款及滞纳金	132,149.74	109,309.46	132,149.74
对外捐赠	25,950.00	798,599.35	25,950.00
其他	430,073.32	1,449,513.22	430,073.32
合 计	2,564,340.70	3,016,191.56	2,564,340.70

4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37,593,455.95	198,199,305.19
递延所得税调整	-8,485,311.66	-342,435.31
合 计	229,108,144.29	197,856,869.88

(2)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95,809,401.33	1,076,487,853.68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4,371,410.20	161,473,178.05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9,031,008.01	32,247,924.68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3,783,267.61	-293,730.69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769,325.05	-1,476,485.08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	-366,059.05	-191,060.2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3,762,236.06	6,362,575.79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	-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3,661,545.92	-1,791,069.06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4,399,359.84	4,684,190.96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4,833,382.64	-3,158,654.49
其他	-6,608,824.77	-
所得税费用	229,108,144.29	197,856,869.88

说明：其他项目为本公司本期转回因分离交易可转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差异而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44、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代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1	656,013,728.53	570,060,702.14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F	22,668,033.45	16,553,641.52
报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2=P1-F	633,345,695.08	553,507,060.62
稀释事项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	P3	8,139,301.28	701,602.55
稀释事项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	P4	8,139,301.28	701,602.55
期初股份总数	S0	1,302,065,695.00	1,302,065,695.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i	9,031,608.00	-
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i	0-6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	-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j	-	-
报告期缩股数	Sk	-	-
报告期月份数	M0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S0+S1+Si*Mi/M0-Sj*Mj/M0-Sk$	1,305,072,297.58	1,302,065,695.00
加: 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X1	59,935,489.41	-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X2=S+X1$	1,365,007,786.99	1,302,065,695.00
其中: 可转换公司债转换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3,006,602.58	-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行权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	-
回购承诺履行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Y1=P1/S$	0.503	0.4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Y2=P2/S$	0.485	0.42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Y3=(P1+P3)/X2$	0.487	0.4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Y4=(P2+P4)/X2$	0.470	0.426

45、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	-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 计	-	-
二、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 计	-	-
三、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	-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	-

小 计	-	-
四、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850,180.76	1,452,502.77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 计	-27,850,180.76	1,452,502.77
五、其他	-	-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 计	-	-
合 计	-27,850,180.76	1,452,502.77

46、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专项拨款及奖励	11,443,109.93	34,862,120.74
往来款	110,114,528.61	107,683,113.83
其他	3,756,710.35	889,651.46
合 计	125,314,348.89	143,434,886.0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992,736,199.20	872,416,640.53
付往来款	200,499,242.47	193,854,761.93
合 计	1,193,235,441.67	1,066,271,402.4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0,641,639.35	27,184,574.16
政府补助	25,793,034.00	24,060,408.00
取得子公司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增加净额	8,214,115.24	-
合 计	74,648,788.59	51,244,982.16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对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34,343.30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5,000,000.00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仁堂国药上市费用	31,378,383.76	10,365,268.70
同仁堂科技配股费用	8,236,372.80	-
发债费用	2,740,000.00	2,110,000.00
债转股余额兑付预付款	500,000.00	-
合 计	42,854,756.56	12,475,268.70

4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66,701,257.04	878,630,983.80
加：资产减值准备	3,211,656.23	90,252,044.81
固定资产折旧	101,955,796.56	96,607,496.24
无形资产摊销	8,932,440.80	7,276,442.8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321,168.92	25,522,342.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6,171.13	388,026.2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21,655.11	205,882.5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588,666.18	-7,052,042.7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84,734.29	-7,752,897.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22,437.91	1,662,389.8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362,873.75	-2,004,825.1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6,036,005.10	-556,813,888.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255,305.00	-137,201,124.9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5,746,446.30	483,708,342.47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6,398,667.36	873,429,171.9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157,927,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888,060,983.80	3,640,928,630.9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640,928,630.98	2,080,615,232.6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47,132,352.82	1,560,313,398.38

(2) 本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32,816,500.00	-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2,816,500.00	-
减: 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9,919,484.02	-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2,897,015.98	-
4.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73,298,923.95	-
流动资产	215,836,181.50	-
非流动资产	9,160,487.19	-
流动负债	151,697,744.74	-
非流动负债	-	-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	-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减: 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234,343.30	-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234,343.30	-
4.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795,954.74	-
流动资产	1,257,452.30	-
非流动资产	136,651.40	-
流动负债	598,148.96	-
非流动负债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4,888,060,983.80	3,640,928,630.98
其中: 库存现金	5,987,205.74	5,067,046.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868,817,411.05	3,629,355,587.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256,367.01	6,505,996.70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88,060,983.80	3,640,928,630.98

(4) 货币资金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调节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	金 额
期末货币资金	4,938,260,983.80
减：使用受到限制的存款	50,200,000.00
加：持有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国债投资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88,060,983.80

说明：详见本附注五、17。

48、分部报告

(1) 分部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

本期或本期期末	生产制造分部	药品零售分部	其他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5,251,928,258.20	3,994,129,743.65	389,219.88	-531,799,820.05	8,714,647,401.68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4,725,544,685.50	3,988,713,496.30	389,219.88	-	8,714,647,401.68
其中：分部间交易收入	526,383,572.70	5,416,247.35	-	-531,799,820.05	-
营业费用	4,291,830,878.81	3,681,317,580.28	1,334,944.92	-519,550,801.98	7,454,932,602.03
营业利润/(亏损)	960,097,379.39	312,812,163.37	-945,725.04	-12,249,018.07	1,259,714,799.65
资产总额	10,285,215,660.48	2,265,488,429.74	42,348,281.50	-681,152,361.20	11,911,900,010.52
负债总额	2,760,063,093.38	1,417,485,028.07	24,178,036.64	-127,228,094.77	4,074,498,063.32
补充信息：					-
资本性支出	375,877,075.34	77,550,465.17	-	-	453,427,540.51
折旧和摊销费用	92,572,328.93	50,559,954.42	77,122.93	-	143,209,406.28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	-	-	-	-
资产减值损失	3,683,034.13	2,352,451.43	-	-2,823,829.33	3,211,656.23

上期或上期期末	生产制造分部	药品零售分部	其他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4,487,636,946.80	3,467,219,285.69	1,202,413.44	-439,297,966.11	7,516,760,679.82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4,057,984,437.10	3,457,573,829.28	1,202,413.44	-	7,516,760,679.82
其中：分部间交易收入	429,652,509.70	9,645,456.41	-	-439,297,966.11	-
营业费用	3,715,790,974.84	3,199,036,905.67	3,292,179.84	-442,951,458.99	6,475,168,601.36
营业利润/(亏损)	771,845,971.96	268,182,380.02	-2,089,766.40	3,653,492.88	1,041,592,078.46

资产总额	8,256,637,871.41	1,973,475,884.49	43,872,377.26	-585,778,871.31	9,688,207,261.85
负债总额	2,889,711,580.31	1,262,962,534.20	31,676,240.31	-103,599,650.22	4,080,750,704.60
补充信息:					-
资本性支出	282,689,475.73	71,044,508.94	20,240.00	-	353,754,224.67
折旧和摊销费用	86,206,213.63	43,025,946.78	174,120.88	-	129,406,281.29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	-	-	-	-
资产减值损失	89,476,772.22	-366,740.19	-	1,142,012.78	90,252,044.81

(2) 其他分部信息

① 产品和劳务对外交易收入

本公司产品和劳务对外交易收入与附注五、34 和附注五、48 披露内容一致。

② 地区信息

由于本公司收入逾 90%来自于中国境内的客户，而且本公司资产逾 90%位于中国境内，所以无须列报更详细的地区信息。

③ 主要客户信息

本公司无从单一客户所获得的收入占本公司总收入的 10%以上情况。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控股股东	国有独资	北京市	殷顺海	制造业	101461180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续):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044.00	54.86	54.86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内，母公司注册资本变化如下:

母公司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35,440,000.00	165,000,000.00	-	400,440,000.00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四、1。

3、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五、8。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同仁堂生物制品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75012255x
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757700754
北京同仁堂药材参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585805489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748103165
北京同仁堂化妆品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717861713
北京同仁堂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681211988
北京市中药科学研究所	同一控股股东	400777759
北京中研同仁堂医药研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合营企业	755252863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

5、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万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金额 (万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购货	参照市场同类产品价格	44,089.46	6.51	50,684.81	9.09
北京同仁堂药材参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购货	参照市场同类产品价格	11,477.00	1.70	10,959.87	1.97
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	购货	参照市场同类产品价格	1,505.56	0.22	1,005.18	0.18
北京同仁堂生物制品开发有限公司	购货	参照市场同类产品价格	351.97	0.05	352.38	0.06
北京同仁堂化妆品有限公司	购货	参照市场同类产品价格	54.23	0.01	76.72	0.01

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万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金额 (万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货	参照市场同类产品价格	10,629.14	1.25	13,802.86	1.85

北京同仁堂药材参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销货	参照市场同类产品	1,535.71	0.18	744.12	0.10
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	销货	参照市场同类产品	309.62	0.04	1,818.32	0.24
北京同仁堂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销货	参照市场同类产品	47.26	0.01	5.70	-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货	参照市场同类产品	30.98	-	47.83	0.01
北京同仁堂(泰文隆)有限公司	销货	参照市场同类产品	23.03	-	1.16	-
北京中研同仁堂医药研发有限公司	销货	参照市场同类产品	8.26	-	8.23	-
北京同仁堂(泰国)有限公司	销货	参照市场同类产品	-	-	210.98	0.03
北京同仁堂(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销货	参照市场同类产品	-	-	41.04	0.01

(2) 支付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公司本期关键管理人员 11 人，上期关键管理人员 13 人，支付薪酬情况见下表：

关联方	支付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键管理人员	经过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831.29	0.83	936.81	1.15

(3) 其他关联交易

①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已签订、正执行的《土地租赁协议》、《商标使用许可证协议》、《仓储保管合同》及《房屋有偿使用协议》，本公司支付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费用：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依据
土地租金	5,534,895.34	5,534,895.34	协议约定
商标使用费	2,881,700.00	2,881,700.00	协议约定
仓储费	8,821,000.00	8,821,000.00	协议约定
房屋租赁费	366,000.00	366,000.00	协议约定

②本公司之子公司同仁堂科技与北京中研同仁堂医药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两份技术开发协议，第一份协议有效期为 2013 年 7 月 11 日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总金额为人民币 7,400,000.00 元，另一份协议有效期为 2013 年 11 月 19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金额为人民币 5,760,000.00 元。根据以上协议，本期共计发生研究开发费用金额为 7,449,056.40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7,485.83	-	4,317,982.98	183,034.15
	北京同仁堂药材参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645,215.86	414,601.70	222,971.78	9,522.34
	北京同仁堂(泰国)有限公司	-	-	1,354,079.24	67,703.96
预付款项	北京同仁堂药材参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45,848.98	-	675,133.70	-
	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	931,987.66	-	490,521.59	-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43,850.95	-	562,406.44	-
	北京同仁堂化妆品有限公司	15,927.95	-	13,417.37	-
	北京同仁堂生物制品开发有限公司	3,150.00	-	-	-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942.71
应付账款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34,699,688.42	71,653,947.80
	北京同仁堂药材参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7,155,730.95	42,030,126.57
	北京同仁堂生物制品开发有限公司	2,334,170.53	2,038,373.60
	北京同仁堂化妆品有限公司	254,197.94	486,174.42
预收款项	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	77,047.03	164,169.32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32,306.65	230,858.16
	北京同仁堂药材参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4,423.03	175,779.19
	北京同仁堂(泰文隆)有限公司	62,249.10	331,651.32
	北京同仁堂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20,863.24	-
	北京同仁堂(保定)株式会社	827.65	827.65

七、或有事项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396 号）文核准，同意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120,5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同仁转债），期限 5 年。本次发行的同仁转债每张面值为 100 元人民币，共计 1,205 万张，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05,0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 24,1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180,900,000.00 元，另扣减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4,940,000.00 元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75,960,000.00 元。本公司从 2012 年 12 月 24 日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本公司于 2013 年 2 月 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批准，同意本公司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74,921,219.73 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募集资金投入共计 88,066,624.13 元，募集资金当前余额为 1,098,951,563.50 元。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置换及直接投入情况		实际投入时间
	项目	金额	
大兴生产基地 建设项目	土地款	65,981,800.00	2011 年 12 月
	开工保证金	5,000,000.00	2012 年
	前期投入	3,939,419.73	2012 年
	前期投入	3,145,404.40	2013 年
	工程款	10,000,000.00	2013 年
合 计	-	88,066,624.13	-

综上，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款金额为 1,098,951,563.50 元，扣减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90,000.00 元后，净额为 1,098,861,563.50 元，其中：本期利息收入为 10,829,267.87 元，累计利息收入 10,968,187.63 元；本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13,145,404.40 元，累计投资额为 88,066,624.13 元。根据政府相关部门对雨水排水系统设计的要求调整工程设计方案致项目进度延迟，预计全部工程可于 2015 年底前竣工。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公司于 2013 年对拟成立的全资子公司北京同仁堂股份集团（安国）中药材物流有限公司投资 5,000 万元，该公司已于 2014 年 1 月 10 日于安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登记手续，取得注册号为 130683000012426 的营业执照。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本公司拟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股本数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该项预案尚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①本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12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签订了短期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7,800.00 万元，到期日为 2014 年 1 月 8 日。该笔借款已于 2014 年 1 月 8 日偿还。本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8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签订了短期借款合同，到期日为 2014 年 7 月 7 日，借款金额 7,800.00 万元。

②本公司之子公司同仁堂科技于 2013 年 3 月 11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签订了短期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500.00 万元，到期日为 2014 年 3 月 10 日。该笔借款已于 2014 年 3 月 10 日偿还。

截至 2014 年 3 月 2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1、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3 年 11 月，本公司以现金 1,791,120.00 元合并了北京同仁堂兴安盟中药材有限责任公司，取得该公司 51%的股权。北京同仁堂兴安盟中药材有限责任公司系与本公司受同一控制方—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北京同仁堂药材有限责任公司的子公司，由于合并前后合并双方均受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故本合并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根据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按照标的企业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视为产权交易完成之日，合并日确定为 2013 年 10 月 21 日。

北京同仁堂兴安盟中药材有限责任公司在合并日、上一会计期间资产负债表日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项 目	合并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23,034,701.41	19,458,176.99
非流动资产	724,130.72	822,510.39
流动负债	20,764,222.30	17,204,437.91
非流动负债	-	-
取得净资产	2,994,609.83	3,076,249.47
其中：少数股东权益	1,467,358.82	2,275,809.36
扣除少数股东权益后净资产	1,527,251.01	800,440.11
合并成本	1,791,120.00	-
合并差额（计入权益）	-263,868.99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内，本公司取得了北京同仁堂蜂业有限公司 51.29% 股权，合并成本为现金 32,716,500.00 元，根据评估确定合并成本的公允价值 32,716,500.00 元，根据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购买日确定为 4 月 30 日。

北京同仁堂蜂业有限公司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账面价值如下：

项 目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204,320,123.15	204,180,157.13
非流动资产	8,576,620.57	7,844,422.25
其中：无形资产		
流动负债	149,109,462.26	150,403,469.40
非流动负债		
购买取得净资产	63,787,281.46	61,621,109.98
其中：少数股东权益	31,070,784.80	30,015,642.67
扣除少数股东权益后净资产	32,716,496.66	31,605,467.31
购买成本	32,716,500.00	-
购买产生的商誉	-	-

2、处置子公司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子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公司投资额	本公司合计的持股比例%	本公司合计的表决权比例%	不再成为子公司原因
北京同仁堂养生文化有限公司	北京	服务业	4,080,000.00	51(间接)	51	该公司已清算完毕

说明：根据北京同仁堂养生文化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25 日召开的 2013 年临时股东会决议，北京同仁堂养生文化有限公司停止营业，公司成立清算组，进入清算期。根据北京中佳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8 日出具的中佳誉会专审字（2013）107 号清算审计报告，至 2013 年 11 月 30 日，公司清算期结束，清算终结日的所有者权益 69,290.43 元，按投资者的实际出资比例分配。截至目前，北京同仁堂养生文化有限公司已办理完毕注销税务登记手续，注销工商登记手续尚在办理过程中。

3、期末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可转换债券账面余额为 908,152,190.08 元，说明详见附注五、27 所述。

4、本公司之子公司同仁堂科技于 2013 年 8 月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向外国投资者发行 52,392,000 股 H 股新股，发行价格为每股港币 23 元，于 2013 年 9 月 6 日完成配售。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同仁堂科技公司股本总计为 64,039.20 万股。

5、本公司之子公司同仁堂国药于 2013 年 5 月 7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创业板发行上市。发行完成后，同仁堂国药股本为 41,500 万港元，分为 83,000 万股每股面值 0.5 港元的股份。

6、本公司与子公司同仁堂科技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不同，由此对合并报表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净资产	2013 年度合并 净利润
同仁堂科技未按母公司会计核算方法进行调整	7,837,401,947.20	1,066,701,257.04
同仁堂科技按母公司会计核算方法进行调整	7,835,701,708.08	1,064,099,575.01
对合并报表的影响	-1,700,239.12	-2,601,682.0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金 额	比例%	期 末 数		净 额
			坏 账 准 备	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1,364,849.00	72.98	26,739,056.04	26.38	74,625,792.96
其中：账龄组合	101,364,849.00	72.98	26,739,056.04	26.38	74,625,792.9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522,963.15	27.02	37,522,963.15	100.00	-
合 计	138,887,812.15	100.00	64,262,019.19	46.27	74,625,792.96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金 额	比例%	期 初 数		净 额
			坏 账 准 备	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878,183.69	60.71	25,908,514.15	37.08	43,969,669.54
其中：账龄组合	69,878,183.69	60.71	25,908,514.15	37.08	43,969,669.5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218,734.92	39.29	45,218,734.92	100.00	-
合 计	115,096,918.61	100.00	71,127,249.07	61.80	43,969,669.54

①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金 额	比 例 %	坏 账 准 备	金 额	比 例 %	坏 账 准 备
1 年 以 内	78,440,931.79	77.39	3,922,046.59	45,865,922.34	65.64	2,293,296.12

1 至 2 年	51,069.45	0.05	5,106.95	195,559.56	0.28	19,555.96
2 至 3 年	-	-	-	214,098.25	0.31	42,819.65
3 至 4 年	107,728.59	0.11	53,864.30	99,522.25	0.14	49,761.13
4 至 5 年	35,404.91	0.03	28,323.93	-	-	-
5 年以上	22,729,714.26	22.42	22,729,714.27	23,503,081.29	33.63	23,503,081.29
合 计	101,364,849.00	100.00	26,739,056.04	69,878,183.69	100.00	25,908,514.15

②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吉林省同仁国药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1,429,081.54	11,429,081.54	100.00	对方无力偿还
河北省内邱县医药药材有限公司	7,052,710.08	7,052,710.08	100.00	对方无力偿还
宁夏省银川佛慈药材有限公司	5,830,591.76	5,830,591.76	100.00	对方无力偿还
湖南省时代阳光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5,900,000.00	5,900,000.00	100.00	对方无力偿还
河南华益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4,188,831.42	4,188,831.42	100.00	对方无力偿还
成都市弘祥药业有限公司	2,031,037.67	2,031,037.67	100.00	对方无力偿还
北京崇文区康源医药经营部	1,090,710.68	1,090,710.68	100.00	对方无力偿还
合 计	37,522,963.15	37,522,963.15	100.00	-

(2) 已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本期大额转回或收回情况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原确定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以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湖南省时代阳光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催收成功	对方无力偿还	10,773,396.50	4,873,396.50
广东省星州药业有限公司	催收成功	对方无力偿还	2,822,375.27	2,822,375.27
合 计	-	-	13,595,771.77	7,695,771.77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河北省安国中美兰星医药有限公司	货款	6,000.00	吊销执照	否
河北省邢台医药药材总公司	货款	99,448.16	吊销执照	否
合 计	-	105,448.16	-	-

(4)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东杰德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421,360.00	1 年以内	13.98
深圳市华昱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77,200.00	1 年以内	9.13
吉林省同仁国药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1,429,081.54	3 年以内	8.23
河北同仁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57,990.88	1 年以内	6.31
河北省内邱县医药药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52,710.08	4 年以上	5.08
合 计	-	59,338,342.50	-	42.73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保定北京同仁堂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孙公司	1,616,959.63	1.16
北京同仁堂南三环中路药店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孙公司	110,274.53	0.08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49,406.40	0.04
北京同仁堂赤峰药店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孙公司	23,382.45	0.02
北京同仁堂崇文门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孙公司	10,537.31	0.01
合 计	-	1,810,560.32	1.31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金 额	比例%	期末数		净额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413,516.00	66.13	-	-	14,413,516.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383,185.81	33.87	1,834,705.74	24.85	5,548,480.07
其中：账龄组合	7,383,185.81	33.87	1,834,705.74	24.85	5,548,480.0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21,796,701.81	100.00	1,834,705.74	8.42	19,961,996.07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金 额	比例%	期初数		净额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7,191,150.71	100.00	1,550,827.51	21.57	5,640,323.20
其中：账龄组合	7,191,150.71	100.00	1,550,827.51	21.57	5,640,323.2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7,191,150.71	100.00	1,550,827.51	21.57	5,640,323.20

①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060,304.81	14.36	53,015.24	5,859,513.22	81.48	292,975.66
1 至 2 年	5,000,000.00	67.72	500,000.00	8,756.49	0.12	875.65
2 至 3 年	-	-	-	82,381.00	1.15	16,476.20
3 至 4 年	82,381.00	1.12	41,190.50	-	-	-
4 至 5 年	-	-	-	-	-	-
5 年以上	1,240,500.00	16.80	1,240,500.00	1,240,500.00	17.25	1,240,500.00
合 计	7,383,185.81	100.00	1,834,705.74	7,191,150.71	100.00	1,550,827.51

②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代垫安国物流土地出让金	14,413,516.00	-	-	为子公司代垫款项

(2)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年限	性质或 内容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北京生物医药产业基 地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0	2 年以内	开工保证金	22.94
美国办事处	非关联方	1,240,500.00	5 年以上	筹备资金	5.69
合 计	-	6,240,500.00	-	-	28.63

3、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①对子公司投资											
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法	192,912,971.71	192,912,971.71	-	192,912,971.71	51.98	51.98	-	-	-	32,474,500.00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353,999.88	100,353,999.88	-	100,353,999.88	46.85	46.85	-	-	-	75,000,000.00
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	成本法	85,410,911.60	92,841,933.60	-	92,841,933.60	33.91	33.91	-	-	-	37,209,012.00
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有限公司	成本法	25,500,000.00	25,500,000.00	-	25,500,000.00	51.00	51.00	-	-	-	4,080,000.00
北京同仁堂陵川党参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510,000.00	510,000.00	-	510,000.00	51.00	51.00	-	-	-	-
北京同仁堂内蒙古甘草黄芪种植基地有限公司	成本法	510,000.00	510,000.00	-	510,000.00	51.00	51.00	-	-	-	-
北京同仁堂吉林人参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4,080,000.00	4,080,000.00	-	4,080,000.00	51.00	51.00	-	-	-	1,020,000.00

北京同仁堂(安国)中药材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51,000,000.00	51,000,000.00	-	51,000,000.00	51.00	51.00	-	-	-	-
北京同仁堂国药(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法	28,332,467.25	-	28,332,467.25	28,332,467.25	46.91	46.91	-	-	-	-
北京同仁堂蜂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32,716,500.00	-	32,716,500.00	32,716,500.00	51.29	51.29	-	-	-	-
②对其他企业投资中投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	10,000,000.00	1.00	1.00	-	-	-	-
合计	-	-	477,708,905.19	61,048,967.25	538,757,872.44	-	-	-	-	-	149,783,512.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2,078,627,253.28	1,850,906,845.37
其他业务收入	3,841,388.25	3,971,502.57
营业成本	1,207,030,054.82	992,027,029.38

(2) 主营业务(分业务)

业务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药品销售收入	2,078,627,253.28	1,207,030,054.82	1,850,906,845.37	992,022,898.38

(3)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湖南康尔佳医药有限公司	169,120,865.66	8.12
福建厦门宏仁医药有限公司	115,140,954.93	5.53
北京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109,825,598.33	5.27
华润新龙(北京)医药有限公司	103,297,373.07	4.96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92,174,365.09	4.43
合 计	589,559,157.08	28.31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9,783,512.00	78,440,985.59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00.00	57,000,000.00
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	37,209,012.00	-
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2,474,500.00	16,238,985.59
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有限公司	4,080,000.00	4,080,000.00

北京同仁堂吉林人参有限责任公司	1,020,000.00	1,020,000.00
合 计	149,783,512.00	78,338,985.59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49,710,437.53	322,359,754.9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5,849,443.55	66,680,369.93
固定资产折旧	37,329,644.05	37,410,829.32
无形资产摊销	3,038,760.74	2,355,051.8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9,307.25	206,173.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299.94	149,040.3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646,136.61	743,951.0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9,783,512.00	-78,440,985.5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10,045.75	-4,813,169.3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608,824.77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1,436,432.13	-203,159,903.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5,392,071.95	-30,958,392.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5,288,898.87	138,156,871.47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156,978.00	250,689,591.4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157,927,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84,691,405.77	2,118,809,586.4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118,809,586.40	941,066,245.2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4,118,180.63	1,177,743,341.15

十二、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791,163.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2,117,962.9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81,639.6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695,771.7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87,388.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49,100.77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40,777,420.34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6,177,271.8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4,600,148.53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11,932,115.08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2,668,033.45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91	0.503	0.4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39	0.485	0.470

其中，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代码	报告期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1	656,013,728.53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F	22,668,033.45
报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2=P1-F	633,345,695.08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0	3,979,634,128.76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i	172,393,303.97
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i	0-6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j	-325,658,875.75
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j	6
其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Ek	-4,782,017.45
其他净资产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k	6
其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同仁堂科技发行配售	EI	416,715,135.94

其他净资产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1)	MI	3
其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同仁堂国药发行上市	Em	123,656,701.22
其他净资产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	Mm	7
报告期月份数	M0	1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E1	5,017,972,105.2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E2=E0+P1/2+Ei*Mi/M0-Ej*Mj/M0+Ek*Mk/M0+El*MI/M0+Em*Mm/M0$	4,401,012,805.6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Y1=P1/E2$	14.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Y2=P2/E2$	14.39%

3、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4,938,260,983.80 元, 较期初增加 35.63%,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同仁堂科技配售股份及同仁堂国药发行上市所致。

(2)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 128,737,836.06 元, 较期初减少 32.18%, 主要系本公司期末未到期银行承兑票据减少所致。

(3)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471,142,607.90 元, 较期初增加 45.33%, 主要系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应收经销商款项增加所致。

(4)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 263,516,926.08 元, 较期初增加 69.81%, 主要系本公司及下属公司大兴生物医药基地工程和亳州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5)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45,225,123.84 元, 较期初增加 2.39 倍, 主要系本公司及下属公司预付土地出让金所致。

(6)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351,224,491.93 元, 较期初减少 40.08%, 主要系本公司前期收到的预付货款相应的货物已发出所致。

(7) 应付股利期末余额 8,492,971.39 元, 较期初增加 30.05%, 主要系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应付其他少数股东股利增加所致。

(8)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487,757,467.46 元, 较期初增加 33.75%, 主要系本公司合并范围变化及下属公司往来款增加所致。

(9) 专项应付款期末余额 10,694,800.00 元, 较期初增加 87.80%, 主要系本公司及下属公司本期收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拨款所致。

(10) 资本公积期末余额 1,084,632,297.67 元, 较期初增加 1.85 倍,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同仁堂科技配售股份及同仁堂国药发行上市所致。

(11)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 26,514,357.45 元, 较上期增加 2.11 倍,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同仁堂科技期末外币存款产生的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12)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 3,211,656.23 元, 较上期减少 96.44%, 主要系本公司本期资产状况逐步优化, 故本期资产减值损失减少。

(13) 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 3,884,734.29 元, 较上期减少 49.89%, 主要系本公司之联营合营企业经营业绩下滑所致。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4 年 3 月 21 日批准。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披露过的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